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区江溪街道坊前锡义路 88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主办券商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三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时，除本转让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依次发生，但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华永芬直接持有公司 3,18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3.60%，并且华永芬为公司股东润明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能通过润明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1,2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4.00%，因而华永芬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的方式实际控制了公司 87.60%股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华永芬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实施控制。虽然公司基本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管人员任免的情形，但华永芬凭借其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仍然能够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可能给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起三会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专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正常运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公司内部各治理机构的权力制衡机制逐步完善，各项专门管理制度按章执行。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环节不尽完善导致的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管理层及有关岗位员工将通过对公司治理有关知识、法律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学习，结合工作实践，不断加强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理解，逐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公司治理风险。

三、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我国是塑料产品包装大国，行业发展取决于全球塑料包装产品需求的景气程度，而消费需求与宏观经济高度相关，如果全球经济下滑或者贸易政策恶化，可能导致我国对塑料包装产品的需求下降，由于我国塑料薄膜制造行业集中度较高，进而可能对塑料薄膜生产行业产生影响。

四、劳动力成本逐年上升的风险

我国作为全球制造大国的地位主要得益于农村劳动力转移所带来的低劳动力成本优势。近年来，劳动力供求的结构性矛盾及老龄化加速导致劳动力成本进入上升通道，“民工荒”背景下，各地尤其是沿海地区上调工资标准的频率及幅度逐渐增大，我国制造业的劳动力成本优势正逐渐消失。

塑料薄膜制造行业，从要素投入比重来看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加之生产人员具有流动性，未来，劳动力成本仍是影响公司业绩的重要因素之一。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等基础石化原料，基础石化原料为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公司作为石化原料下游的加工制造企业，原材料采购价格是影响成本、利润的重要因素，在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变的假设下，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引起公司利润水平的反向变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因此，作为包装材料加工制造企业，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六、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国外销售额占比很大，由于汇率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扩大，人民币升值将对公司出口业务具有一定负面影响，如果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规避或降低该负面影响，将会影响公司的出口业务，从而影响公司的业绩。

七、公司的股东润明投资面临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被撤销的风险

2016年1月15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向润明投资出具《私募投资基

金人备案证明》，润明投资依法履行了备案手续。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编号：P1030141。

另外，依据 2016 年 2 月 5 日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已登记满 12 个月且尚未备案首只私募基金产品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在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仍未备案私募基金产品的，中国基金业协会将注销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润明投资已登记满 12 个月但尚未备案首只私募基金产品。

润明投资承诺，在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不计划对外发布任何私募基金产品，不会对外进行募集资金，润明投资将仅作为公司在册持股平台。润明投资在不符合中国基金业协会关于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登记条件的情况下，接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将被撤销的事实。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 义.....	14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18
一、基本信息.....	18
二、股份挂牌情况.....	19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19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9
（三）股票限售安排.....	20
（四）挂牌后的股票转让方式.....	21
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2
（一）股权结构图.....	22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2
（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24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26
（一）有限公司设立.....	26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7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7
（四）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8
（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9
（六）股份公司第一次变更名称.....	31

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32
（一）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32
（二）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的设立及变动情况.....	32
（三）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出资瑕疵的说明.....	34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4
（一）公司董事.....	34
（二）公司监事.....	36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6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7
九、中介机构情况.....	38
（一）主办券商.....	38
（二）律师事务所.....	39
（三）会计师事务所.....	39
（四）资产评估机构.....	39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40
（六）证券挂牌场所.....	40
第二章 公司业务与技术.....	41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41
二、公司组织结构、商业模式及主要业务流程.....	44
（一）公司组织结构.....	44
（二）商业模式.....	46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47
三、公司主要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52

（一）公司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52
（二）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54
（三）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55
（四）公司的生产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57
（五）公司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58
（六）公司的员工结构及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58
（七）公司的劳动用工、社会保险.....	61
（八）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62
四、公司最近两年业务情况.....	62
（一）公司最近两年销售情况.....	62
（二）公司两年采购情况.....	64
五、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5
六、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	70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1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71
（二）行业监管体制与行业政策.....	71
（三）塑料薄膜行业概况.....	74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79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优劣势分析.....	81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84
八、企业发展战略目标.....	85
第三章 公司治理.....	87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7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9

（一）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89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91
（三）评估意见.....	92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和诉讼情况.....	93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3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5
（三）最近两年公司涉及的诉讼情况.....	95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情况.....	95
（一）公司业务独立.....	95
（二）公司资产独立.....	95
（三）公司人员独立.....	95
（四）公司财务独立.....	96
（五）公司机构独立.....	96
五、同业竞争情况.....	96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96
（二）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00
（三）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00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关联方资产转让及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101
（一）资金占用情况.....	101
（二）关联方资产转让的情况.....	102

(三)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103
(四) 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10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03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03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股情况.....	104
(三) 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05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06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106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107
(七) 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不利影响的情况.....	107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07
(一) 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07
(二) 变动原因说明.....	108
第四章 公司财务.....	109
一、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109
(一) 审计意见类型.....	109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9
(三)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09
(四) 主要财务报表.....	109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8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46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46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147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分析.....	147
（一）营业收入、利润率情况.....	147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49
（三）资产减值损失.....	150
（四）营业外收入.....	150
（五）营业外支出.....	151
（六）非经常性损益.....	152
（七）公司主要税项及税收优惠政策.....	152
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53
（一）货币资金.....	153
（二）应收票据.....	153
（三）应收账款.....	153
（四）预付账款.....	155
（五）其他应收款.....	156
（六）存货.....	158
（七）固定资产.....	159
（八）无形资产.....	161
（九）在建工程.....	162
（十）长期待摊费用.....	162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
（十二）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163
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63
（一）短期借款.....	163
（二）应付票据.....	164

（三）应付账款.....	164
（四）预收款项.....	165
（五）应付职工薪酬.....	166
（六）其他应付款.....	168
（七）应交税费.....	169
七、股东权益情况.....	17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70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70
（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72
（三）关联方交易情况.....	176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78
十、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8
十一、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78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79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179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80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180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80
（二）股东结构.....	180
（三）主要财务数据.....	181
十四、公司近两年度财务指标分析.....	181
（一）盈利能力分析.....	181
（二）偿债能力分析.....	182
（三）营运能力分析.....	183

（四）现金流量分析.....	183
（五）与同行业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184
十五、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85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185
（二）公司治理风险.....	185
（三）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186
（四）劳动力成本逐年上升的风险.....	186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186
（六）汇率波动的风险.....	186
（七）公司的股东润明投资面临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被撤销的风险.....	187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88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8
主办券商声明.....	189
律师声明.....	190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1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2
第六章 附件.....	19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3
三、法律意见书.....	193
四、公司章程.....	193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9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3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一、各方主体		
公司、股份公司、太平洋、太平洋新材料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太平洋有限	指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太平洋包装厂	指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百瑞薄膜、子公司	指	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
无锡润明、润明投资	指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无锡润华、润华包装	指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中盈国际	指	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鋈杰工贸	指	无锡鋈杰工贸有限公司
兴达钧杰	指	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PE/聚乙烯	指	用于制作农用、食品及工业包装用薄膜，电线电缆包覆及涂层，合成纸张等
EVOH	指	一直是应用最多的高阻隔性材料。这种材料的薄膜类型除了非拉伸型外，还有双向拉伸型、铝蒸镀型、黏合剂涂覆型等，双向拉伸型中还有耐热型的用于无菌包装制品
PA /聚酰胺树脂	指	俗称尼龙，用于纤维的树脂，是性能优良用途广泛的化工原料
BOPP	指	Biaxially Oriented Polypropylene的简称，即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主要用于印刷、制袋、作胶粘带以及与其它基材的复合

BOPET	指	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具有优良的综合性能，它的机械强度高、光学性能好、使用温度广、阻隔性优良、耐油、耐腐蚀等等，故其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在印刷、复合、真空镀铝等方面的应用则最为普遍。
CPP	指	cast polypropylene的简称，即流延聚丙烯薄膜，也称未拉伸聚丙烯薄膜，通过在冷铸辊上快速冷却，在薄膜上形成优异的清晰度和光洁度。
电容膜	指	应用于薄膜电容器的一类薄膜，常见的有聚乙烯酯，聚丙烯，聚苯乙烯或聚碳酸酯等塑料薄膜。
POF交联膜	指	Polyolefin Shrink Film的简称，可以做的很薄，这样单位重量能包装的商品就更多，所以就单位面积的商品包装而言，是可以节省成本的。
POF高性能膜	指	Polyolefin Shrink Film的简称，是一种全面性的高端膜，具备了包装率高、透明度好、韧性强、绿色环保、防雾、热滑、印刷、低温等功能。
EVA胶膜	指	Ethylene乙烯 Vinyl乙烯基 Acetate醋酸盐的简称，一种热固性有粘性的胶膜，在粘着力、耐久性、光学特性等方面具有的优越性，使得它被越来越广泛的应用于电流组件以及各种光学产品。
三、其他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同信证券	指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成、大成律所	指	北京大成（无锡）律师事务所
天衡、天衡事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欣、普欣评估公司	指	无锡普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三会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和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统称
关联关系	指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两年、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
公司章程	指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	指	股份公司历次修订并适用的公司章程（具体视上下文而定）
《投融资管理办法》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管

		理办法》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制度》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总经理工作细则》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指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公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um	指	长度单位，微米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Wuxi Pacific New Material Co.,Ltd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56689708Q
法定代表人：	华永芬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2 年 11 月 2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住所：	无锡市新区江溪街道坊前锡义路 88 号
公司电话：	0510-88275532 0510-88271158
公司传真：	0510-88275477
公司网址：	www.pacificpack.cn
电子邮箱：	pacificpack@126.com
邮政编码：	214111
董事会秘书：	陆艳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陆艳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塑料薄膜制造（C292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塑料薄膜制造（C2921）。
经营范围：	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塑料编织袋、复合膜、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化

	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锡太平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

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18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无可转让股份。

（三）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者名称	股东情况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数量（股）
----	----------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或者名称	股东情况	持有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数量(股)
1	华永芬	董事长、总经理、发起人股份	31,800,000.00	63.60	否	-
2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发起人股份	12,000,000.00	24.00	否	-
3	戴加芬	发起人股份	5,000,000.00	10.00	否	-
4	葛菊明	董事、副总经理、发起人股份	1,200,000.00	2.40	否	-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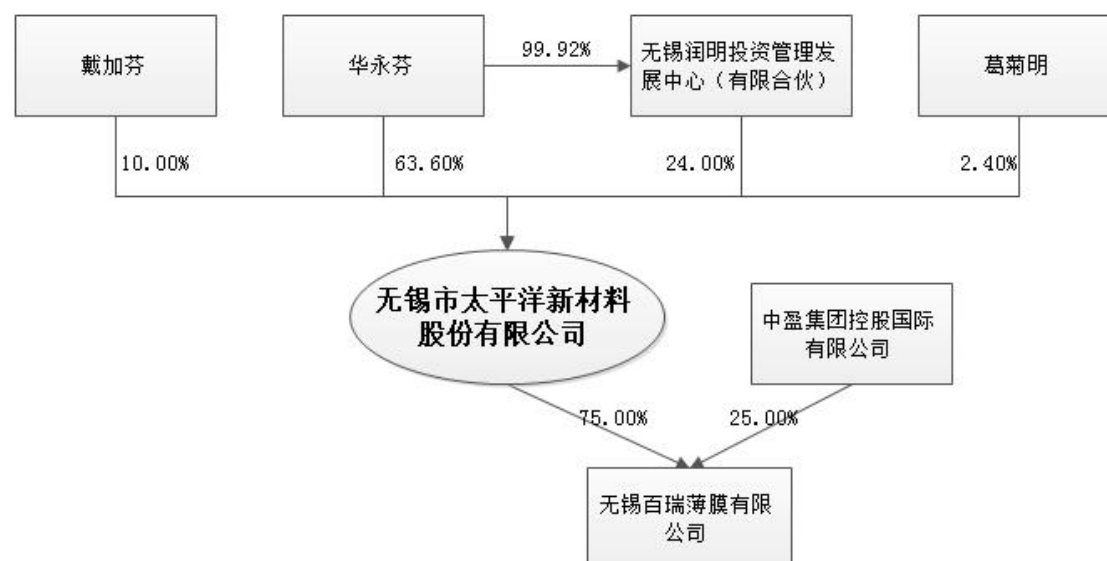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将按上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转让限制自愿锁定。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不存在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质押或者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其他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四）挂牌后的股票转让方式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3.1.2 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了《挂牌后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的议案》。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采取协议方式进行转让。

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1) 控股股东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华永芬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63.6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故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 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华永芬，女，1971 年 8 月 31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1 月至 1995 年 10 月，在无锡东亭彩印厂担任检验员；1995 年 11 月至 1997 年 12 月，就职于无锡坊前五通机械厂，担任材料会计；1998 年 1 月至 1998 年 10 月，筹建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199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1 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担任财务负责人；2005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任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2015 年 12 月 5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止。

（3）控股股东所控制企业的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	99.92
2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2,500.00	100.00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化情况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一直为华永芬，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公司实际控制人

（1）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华永芬直接持有公司 3,18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3.60%，并且华永芬为公司股东润明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能通过润明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1,2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4.00%，因而华永芬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的方式实际控制了公司 87.60%股份。同时，华永芬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为公司经营管理层的领导核心，并担任润明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认定华永芬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华永芬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

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华永芬。

（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1、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华永芬	3,180.00	63.60	自然人股东	否
2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 发展中心（有限合 伙）	1,200.00	24.00	合伙企业	否
3	戴加芬	500.00	10.00	自然人股东	否
4	葛菊明	120.00	2.40	自然人股东	否
合计		5,0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华永芬持有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99.92%的出资份额。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

（1）股东华永芬的基本情况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

（2）股东戴加芬的基本情况

戴加芬，女，1949年11月1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3月至1996年10月，在坊前三纺织针织厂担任车间主任；1998年11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担任操作工；2003年2月至2015年11月，任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7月至2015年9月，任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9月至今，任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董事。

（3）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名称: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323999912B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永芬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公司住所:	无锡市新区锡义路 88 号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类）；资产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管理人 备案编号:	P1030141

2016 年 1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向润明投资出具《私募投资基金人备案证明》，润明投资依法履行了备案手续。

另外，依据 2016 年 2 月 5 日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已登记满 12 个月且尚未备案首只私募基金产品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在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仍未备案私募基金产品的，中国基金业协会将注销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润明投资已登记满 12 个月但尚未备案首只私募基金产品。润明投资承诺，在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不计划对外发布任何私募基金产品，不会对外进行募集资金，润明投资将仅作为公司在册持股平台。润明投资在不符合中国基金业协会关于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登记条件的情况下，接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将被撤销的事实。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永芬	1,199.00	99.92
2	章晓琴	1.00	0.08
合计		1,2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永芬女士持有太平洋 63.60% 的股份，戴

加芬女士持有太平洋 10.00%的股份，华永芬和戴加芬系婆媳关系；润明投资持有太平洋 24.00%的股份，华永芬女士为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润明投资 99.92%的出资份额。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12 年 11 月 21 日，由自然人华永芬、戴加芬、个人独资企业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共同出资设立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华永芬以货币资金出资 1,300 万，戴加芬以货币资金出资 500 万，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 万。

同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选举华永芬担任公司执行董事，任期三年；选举戴加芬担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同时决议通过了公司章程。

同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执行董事决定聘任华永芬为公司总经理。

2012 年 11 月 21 日，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锡东林内验（2012）44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11 月 21 日，上述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2 年 11 月 21 日，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经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准设立，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13000179645；法定代表人为华永芬；住所为无锡市新区江溪街道坊前锡义路 88 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复合袋、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华永芬	1,300.00	货币	65.00
戴加芬	500.00	货币	25.00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200.00	货币	10.00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合计	2,000.00	-	100.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年4月19日，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新股东葛菊明入股，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3,000万元，其中股东华永芬新投入资金880万元，新股东葛菊明以货币资金出资120万元，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3年4月19日，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锡东林内验(2013)13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4月19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4月22日，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准变更事项，并核发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213000179645。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华永芬	2,180.00	货币	72.67
戴加芬	500.00	货币	16.67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200.00	货币	6.66
葛菊明	120.00	货币	4.00
合计	3,000.00	--	100.00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4年11月2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并通过了章程修正案。

章程修正案确定，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股东华永芬新认缴的出资数额为1,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2024年12月31日前缴清；股东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新认缴的出资数额为1,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2024年12月31日前缴清。

2014 年 12 月 1 日，有限公司获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发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213000179645。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华永芬	3,180.00	货币	63.60
戴加芬	500.00	货币	10.00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1,200.00	货币	24.00
葛菊明	120.00	货币	2.40
合计	5,000.00	--	100.00

2014 年 12 月 2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亚锡验[2014]1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4 年 12 月 2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华永芬、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原公司章程作废，启用公司新章程。新章程第七条对注册资本实缴情况进行了修改，其他内容不变。

2014 年 12 月 15 日，有限公司在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完成新章程备案。

（四）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24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将其所持公司 24%股权转让给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华永芬、戴加芬、葛菊明均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与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将其所持公司 24%股权作价 1,200 万元转让给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新章程在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备案。经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准变更事项，有限公司获新的《营业执照》，

注册号为 320213000179645。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华永芬	3,180.00	货币	63.60
戴加芬	500.00	货币	10.00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 发展中心（有限合 伙）	1,200.00	货币	24.00
葛菊明	120.00	货币	2.40
合计	5,000.00	--	100.00

（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0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体股东华永芬、戴加芬、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葛菊明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向有关部门申请将公司整体变更并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0 日，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依法整体变更的股份公司的名称为“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同意公司的所有债权、债务由股份公司承继；同意公司从审计基准日到股份公司设立日之间实现的损益由公司全体股东享有和承担。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2170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5,382,954.43 元。根据无锡普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锡普评报字（2015）第 53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58,232,137.35 元。现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人民币 55,382,954.43 元按照 1:0.90280485 的折股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份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本计人民币 5,000 万元，余额部分 5,382,954.43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8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衡验字（2015）0215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18 日止，公司已收

到与股本相关的净资产 55,382,954.43 元，按每股面值 1 元计，其中：50,000,000.00 元计入股本，余额 5,382,954.4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2 月 5 日，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用于抵做股款的财产作价及出资情况的议案》、《关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办费用开支情况的议案》、《关于确认、批准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以及为筹建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有关文件、协议等均由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继的议案》、《关于整体变更为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选举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办法》、《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办法》、《关于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登记手续等一切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12 月 5 日，股份公司依法召开职工大会，选举章丽亚、章国宝为公司首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12 月 5 日，股份公司依法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长及聘任相关高管人员的议案》、《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选举华永芬为公司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任期三年；聘任华永芬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葛菊明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吴刘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陆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5年12月5日，股份公司依法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许俊杰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015年12月18日，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0056689708Q。

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不变更，仍为“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塑料编织袋、复合膜、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华永芬	31,800,000.00	净资产	63.60
2	戴加芬	5,000,000.00	净资产	10.00
3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00	净资产	24.00
4	葛菊明	1,200,000.00	净资产	2.40
合 计		50,000,000.00	-	100.00

（六）股份公司第一次变更名称

2015年12月21日，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的名称由“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并通过了新章程。

2015年12月28日，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0056689708Q。

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子公司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75%的股权。

（一）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
住所：	无锡新区江溪街道坊前锡义路 88 号第八幢车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
实缴资本：	210.872122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华永芬
成立日期：	2013 年 07 月 02 日
经营范围：	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膜、塑料包装材料的生产；从事上述产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注册号：	320213400000888

（二）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的设立及变动情况

1、2013年7月2日设立

2013年5月，中国境内企业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注册地香港的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签订《中外合资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合同》，并制定《中外合资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设立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公司投资总额为60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300万美元。其中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人民币折合225万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75%；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以美元现汇75万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5%；章程约定出资期限为：自公司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三十天内缴付注册资本70%，其余30%在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的两年内缴付。

2013年6月28日，无锡市人民政府新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编号为“锡新管项发[2013]59号”的《关于同意设立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注册在香港的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与中国境内企业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无锡新区设立中外合资企业：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投资方依法签订的章程以及合资合同。

2013年7月1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13]96966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3年7月2日，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领取了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13400000888。

百瑞薄膜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225.00	75.00	货币
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75.00	25.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2、2013年9月实收资本变更登记

2013年8月16日，百瑞薄膜收到股东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缴的货币出资金额157.5万美元，收到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现汇53.372122万美元。

2013年8月16日，无锡锡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锡州会师外验（2013）100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8月16日，百瑞薄膜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10.872122万美元，均以货币出资，其中太平洋有限实缴出资157.50万美元，中盈国际实缴出资53.372122万美元。

2013年9月2日，百瑞薄膜取得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13400000888，注册资本300万美元，实收资本210.872122万美元。

3、2015年11月公司变更出资期限

2015年9月20日，百瑞薄膜董事会决议同意合资企业未到位的89.127878万美元出资期限变更为2025年9月20日前，并同意修改百瑞薄膜的章程。同日通过章程修改案。2015年11月27日，无锡市人民政府新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编号为“锡新管项发[2015]108号”的《关于同意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期限及修改章程的批复》；2015年11月2日，百瑞薄膜在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完成章程备案。

（三）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出资瑕疵的说明

百瑞薄膜设立时，存在实际出资时间与章程约定不符的瑕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第28条的规定：“合营各方应当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缴清各自的出资额。逾期未缴或者未缴清的，应当按合同规定支付迟延利息或者赔偿损失。”

太平洋、中盈国际虽然未经批准逾期出资，但在实际出资过程中，各股东的出资期限均发生了变更，该变更对各方股东的利益均不构成损害，实际出资总额与约定出资总额一致。变更出资期限未导致公司注册资本不实，未对公司经营或财务造成影响，上述出资瑕疵不存在虚假出资事项。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设董事会，由华永芬、章晓琴、章益铭、葛菊明、吴刘平五名董事组成。

华永芬女士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华永芬的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

章晓琴，女，1975年6月3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2月至2001年5月，就职于锡州花园酒店，任经理；2001年6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担任办公室主管；2003年2月至2005年11月，任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就职于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年11月至今，任无锡盩杰工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

章益铭，男，199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7月至今，任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就读西蒙弗雷泽大学弗雷泽国际学院；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

葛菊明，男，195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5年5月至2002年2月，就职于苏州塑料四厂，任生产车间主任；2002年3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担任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

吴刘平，女，1982年2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9月至2006年2月，就职于南京都宝实业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任主办会计；2006年3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担任会计助理；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会计助理、主办会计；2015年12月至今，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

上述五名公司董事中，华永芬和章益铭系母子关系，章晓琴系华永芬配偶之妹，章晓琴与章益铭系姑侄关系，其他董事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监事

公司设监事会，由许俊杰、顾晓林、章国宝三名监事组成。

许俊杰，男，1993年8月2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车间计划主管；2015年12月至今，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车间计划主管、监事会主席，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

顾晓林，男，198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3月至2011年1月，就职于松下能源（无锡）有限公司，担任操作工；2011年2月至2012年1月，漆匠工人；2012年2月至2015年5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任检验员、仓库保管员；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外袋车间检验员、仓库保管员；2015年12月至2016年2月，任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外袋车间检验员、仓库保管员；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外袋车间检验员、仓库保管员、监事，监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

章国宝，男，1985年9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年2月至2006年3月，就职于联塑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担任电工；2006年4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武汉昌信塑机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技术员；2012年10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担任电工；2014年3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电工；2014年7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担任电工；2015年12月至今，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设备主管、监事，监事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设高级管理人员4名。设总经理1名，由华永芬担任；设副总经理1名，由葛菊明担任；设财务负责人1名，由吴刘平担任；设董事会秘书1名，由陆艳担任。

华永芬女士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华永芬女士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

葛菊明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15年12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葛菊明先生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吴刘平女士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陆艳，女，1978年7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12月至2004年11月，就职于希捷国际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担任培训员；2005年2月至2006年4月，就职于无锡市新格压缩机有限公司，担任主办会计；2006年9月至2008年6月，就职于三达精密五金制造（无锡）有限公司，任成本管理会计；2008年7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成本税务高级主管；2012年9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无锡正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2013年2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任审计专员；2015年12月至今，任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5年12月5日至2018年12月4日。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6,504,200.56	143,104,596.45
股东权益合计	60,579,568.11	52,329,627.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57,516,191.79	49,416,941.76
每股净资产	1.21	1.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5	0.99
资产负债率	63.62%	63.43%
流动比率（倍）	1.24	1.23

速动比率（倍）	0.96	0.84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12,123,385.19	135,857,952.49
净利润	8,249,940.32	2,557,296.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9,250.03	2,890,30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36,903.94	2,228,985.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86,213.65	2,561,990.68
毛利率	16.66%	14.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5%	9.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2%	8.64%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09
稀释每股收益	0.16	0.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02	6.22
存货周转率（次）	8.61	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5,916.21	-15,053,866.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2	-0.30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式均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执行，其中有限公司阶段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中的股本数以其整体变更前的注册资本金额计算。

九、中介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绍君
住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 101 号
电话	021-58353103
传真	021-58353103

项目负责人	周佳
项目小组成员	周佳、胡尚伟、王润枝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大成（无锡）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高志青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建筑西路 777 号 A10 栋 18 楼
电话	0510-85168681
传真	0510-85166658
经办律师	葛恒敏、邹红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住所	南京市建邺市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19-20 楼
电话	0510-81807696
传真	0510-82726957
经办注册会计师	朱敏杰、张利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无锡普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贺应建
住所	无锡市南湖家园 133 号
电话	0510-82762298
传真	0510-82726957
经办人员	杨秋燕、史晓华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章 公司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为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和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生产有较强实力的企业，规模位于全国前列。公司的质量控制按照ISO9000，HACCP，QS的要求，主要产品的综合质量指标达到国内较高水平。公司目前拥有多层共挤膜生产线10条，其中包含2条国外引进的生产线和8条国产生产线，形成了年产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一万吨的生产力，已成为全国有影响力的多层共挤膜产品生产商之一，并在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产品研发及应用开发领域保持着持续的领先优势。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31,459,949.96元和201,976,298.90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95%，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经营范围为：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塑料编织袋、复合膜、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的生产和销售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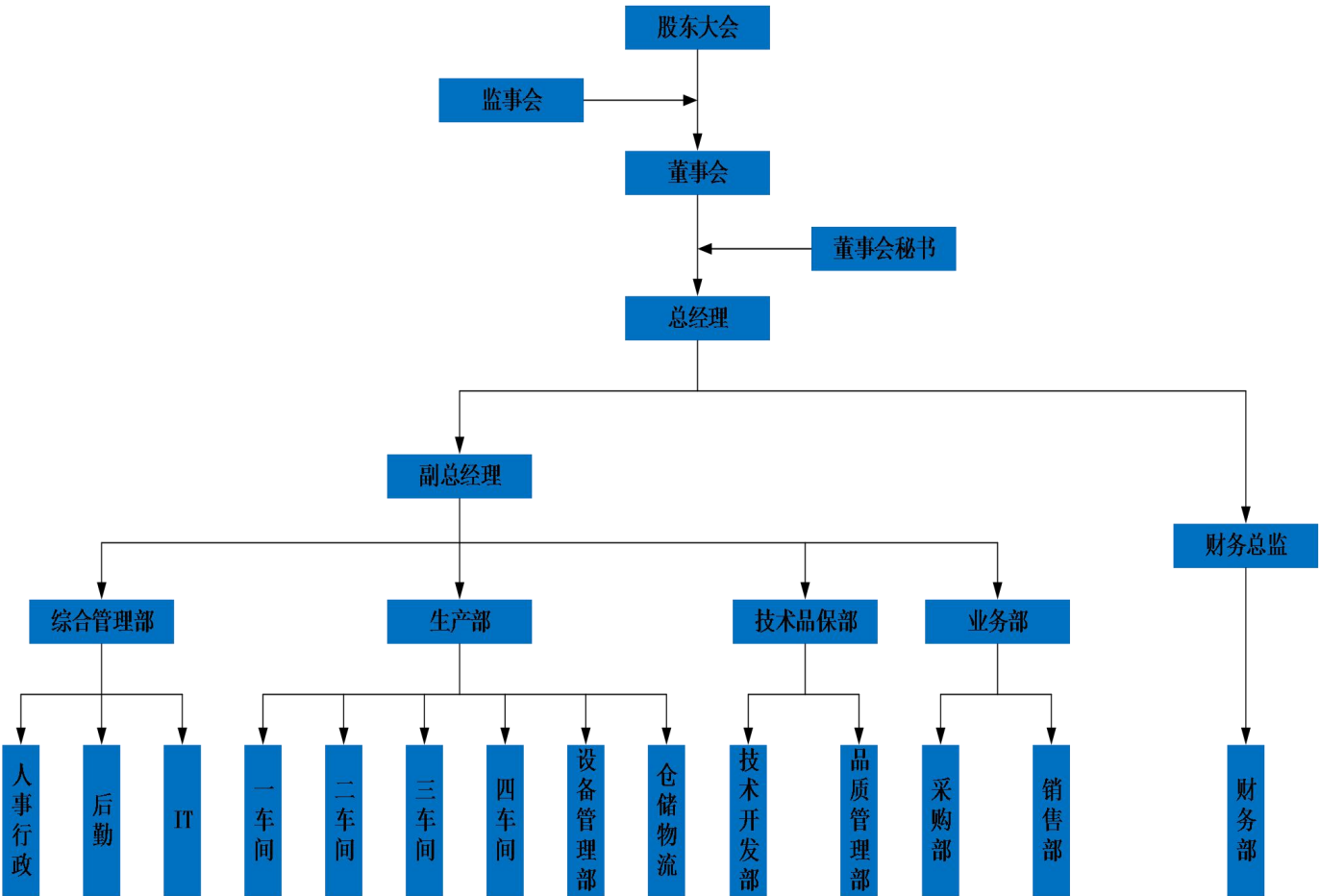
主要产品的用途及特点：

产品		示例	特点
膜	PE/EVOH/PE 共挤出薄膜		产品为对称结构，可作为复合或印刷基材使用，广泛应用于食品、医疗等不同行业，使产品具有较高的阻隔性能，使包装内容物的保存时间更长。
	EVOH/PA 共挤出薄膜		产品为对称结构，即可作为复合或印刷基材使用，也可作为简易包装直接使用，广泛应用于食品、医疗等不同行业，使产品具有较高的阻隔性能和良好的机械性能，使包装内容物的保存时间更长，适用范围更广。
	PA/EVOH/PE 共挤出薄膜		产品为非对称结构，即可作为复合或印刷基材使用，也可独立制袋或拉伸成型后使用，广泛应用于食品、医疗等不同行业，产品具有较高的阻隔性能和良好的机械性能，包装内容物的保存时间更长，适用范围广。
	PE/PA/PE 共挤出薄膜		产品为对称结构，可作为复合或印刷基材使用，也可直接简易制袋，广泛应用于工业包装、电子包装、食品包装、医疗包装等不同行业，使用范围较广。
	PA/PE 共挤出薄膜		产品为非对称结构，即可作为复合或印刷基材使用，也可独立制袋或拉伸成型后使用，广泛应用于工业、食品、医疗、电子等不同行业，产品具有较高的适用范围。
	特殊包装（易撕）		产品为对称或非对称结构，即可作为复合或印刷基材使用，也可独立制袋后使用，广泛应用于食品、医疗等不同行业，产品具有封口易撕效果，目前在市场上使用范围越来越高。
	特殊包装（防雾）		产品为对称或非对称结构，即可作为复合或印刷基材使用，也可独立制袋后使用，广泛应用于食品、医疗等不同行业，产品具有透明性好，受湿度影响较小的效果，目前在市场上使用范围越来越高。

	特殊包装 (防紫外线)		产品为对称或非对称结构，即可作为复合或印刷基材使用，也可独立制袋后使用，广泛应用于食品、医疗等不同行业，产品具有防紫外线辐射功能，可使包装内容物不受紫外线影响，减少变质的可能。
	特殊包装 (抗静电)		产品为对称或非对称结构，可广泛应用于工业、食品、医疗等不同行业，产品具有抗静电功能，在特殊环境内减少因静电带来的不利影响。
袋	真空袋		产品为对称结构或非对称结构，一般非对称结构较多，广泛用于食品包装，也有部分用于电子包装，产品阻隔性较好，能够延长内容物的货架期，方便终端客户的使用。
	水煮袋		
纸塑复合包装袋			产品为对称或非对称结构，由塑胶和牛皮纸复合而成，广泛应用于工业包装，产品具有高防水性，高强度、便于装卸等优点。

二、公司组织结构、商业模式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各部门职责如下：

1、综合管理部

负责对公司信息技术、人力资源、后勤等部门进行管理，处理公司各类法律法规文件。

2、财务部

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与账务处理、会计档案管理、财务分析以及税务管理；负责公司年报、半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负责专项财务预算和决算等事宜。

3、生产部

负责车间生产计划，组织各生产车间实施，协调生产进度；负责对生产和服

务的提供进行控制、过程进行确认，对设定的 CCP 点及操作性前提方案实施监控及纠偏处理；负责对生产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台账管理；负责仓库管理，盘点工作。

4、技术品保部

负责新品开发、编制技术文件、产品质量管控。

5、业务部

负责公司原料采购、客户开发、合同评审、订单跟踪、售后服务管理。

6、人事行政

负责质量/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文件（记录）归口管理，确定岗位能力要求和职工教育培训需求及员工实施绩效考核；协助总经理制定质量方针，进行质量职能分配，实施监督、检查；负责纠正和预防措施的跟踪和验证，确保质量/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持续有效性。

7、后勤

负责食堂、驾驶员、厂部及办公室物料采购。

8、IT

负责公司电脑、打印机、传真机的日常维护；软件维护；ERP 数据库维护。

9、一车间

负责食品包装用多层共挤复合膜的生产。

10、二车间

负责食品包装用多层共挤复合袋的生产。

11、三车间

负责工业包装用多层共挤复合膜、袋的生产。

12、四车间

负责塑料编织袋的生产、三合一纸塑复合袋。

13、设备管理部

负责对生产设施和工作环境的管理，建立设备管理台账，确保生产设备（机台）的正常运转。

14、仓储物流

负责仓库管理，并做到定期盘存，做到帐卡物三相符；负责原辅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的搬运、储存、防护和交付管理及其标识及保护检验状态标识。

15、技术开发部

根据顾客提供的有关信息，负责产品策划，编制技术文件（包括工艺规程、检验规程等），确定产品控制目标；负责收集和分析对影响产品质量、食品安全的工艺的数据分析，并作出工艺意见；负责产品研发、专利申报。

16、品质管理部

负责产品质量检验（采购产品的验证、过程检验和成品检验）、测试和试验；负责测量设备管理；负责不合格品的管理；负责识别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危害分析及关键控制点（CCPs），实施控制措施及组合的管理和 HACCP 验证更改等工作。

17、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的选择和评价，公司原料（包括保税料）的采购，进出口报关业务，外汇核销、手册核销业务，下达采购订单、发票开具、供应商对账工作。

18、销售部

负责销售合同或订单的评审，确保本公司完全有能力满足顾客要求；负责顾客满意度测量，及时反馈相关部门并向顾客回复处理结果；负责为客户提供产品的管理；负责产品召回工作对外沟通协调及处理工作和做好售后质量服务工作，加强客户沟通。

（二）商业模式

1、运营模式

公司运营模式为：制造商直供消费客户模式。

公司从供应商处采购主要的生产原料为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通过一系列物理化学加工反应可以将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高温熔化，再通过模头共挤出薄膜，最终通过分切、修边、收卷、印刷等工序，最终得到产品高阻隔膜、中阻隔膜、纸塑复合包装袋等产品。

公司将生产出来的产品根据客户的要求包装好后，直接销售给下游企业。

2、盈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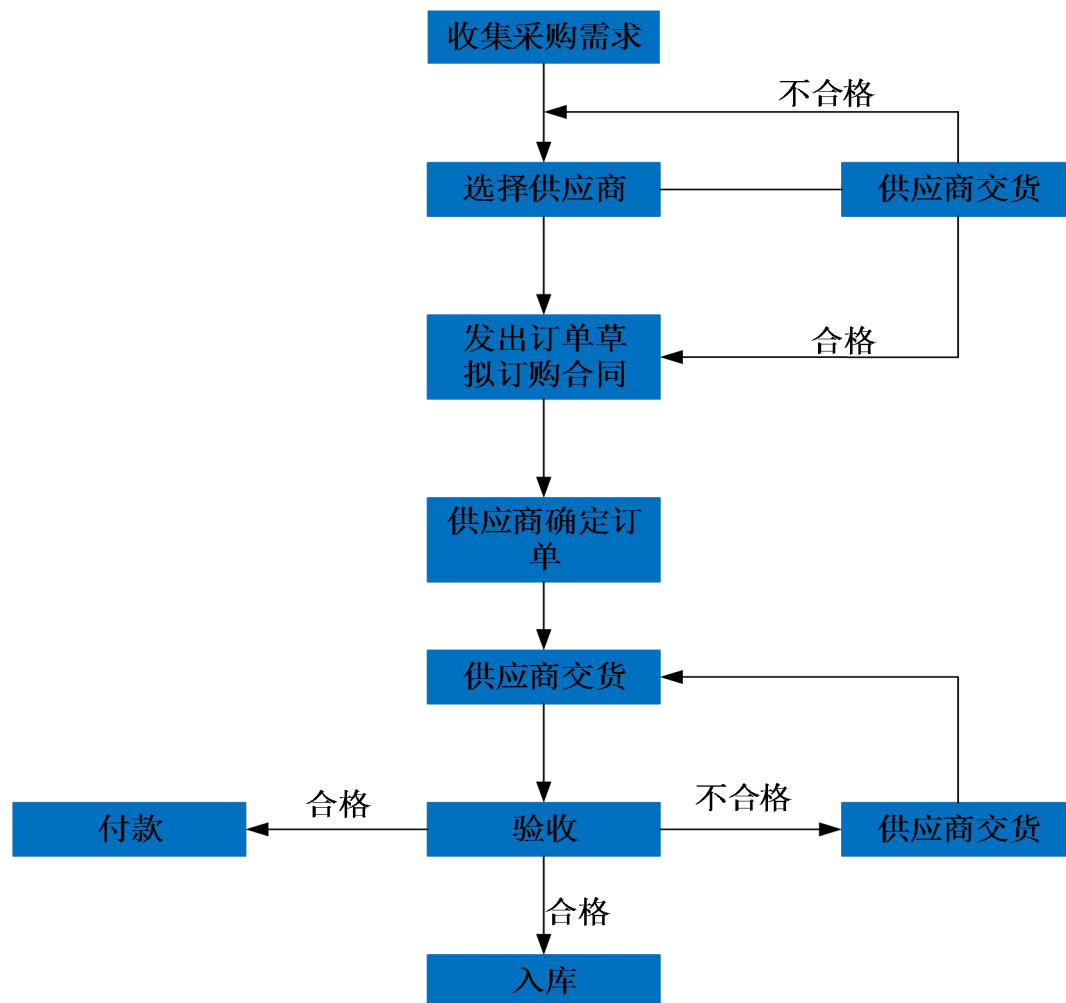
在获得订单后，传统的塑料薄膜制造商采购原材料并完成生产加工步骤，再以高于成本的价格卖出产品获得盈利，利润主要来自于其加工过程。在这种简单的盈利模式中，降低成本是其维持产品竞争力的主要因素，当原材料价格有较大波动时，其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随着市场中的竞争者数量越来越多，简单的加工过程所产生的增值幅度已经越来越少，利润空间越来越少。而太平洋不仅在生产过程中能够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生产，而且在产品生产完成后根据客户的要求对产品进行包装并粘贴条形码，从而方便客户运输、辨别及存放。太平洋在满足客户的特殊要求的基础上对产品进行生产和包装，从而提升了自身的盈利空间。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

采购部根据顾客提供的合同或订单及库存情况，编制采购单，明确采购产品的要求，包括产品名称、规格、等级、数量、交货期、质量特性和验收标准等，然后依据生产对原材料及辅助物品的指标要求进行询价后，经过价格综合评定后选择合格供应商，对以上评定汇总后经各部门会审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同合格的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进行汇签），依据合同要求进行货物验收（通知仓库、化验进行验收），合格品进行入库，办理付款手续，不合格联系供应商退货或者换货。因特殊情况造成合格供方名单内的供方不能正常供货，且生产急需时，经采购部经理批准后实施例外采购，应限定数量和时间。



采购工作总流程图

2、生产流程

（1）多层共挤复合膜的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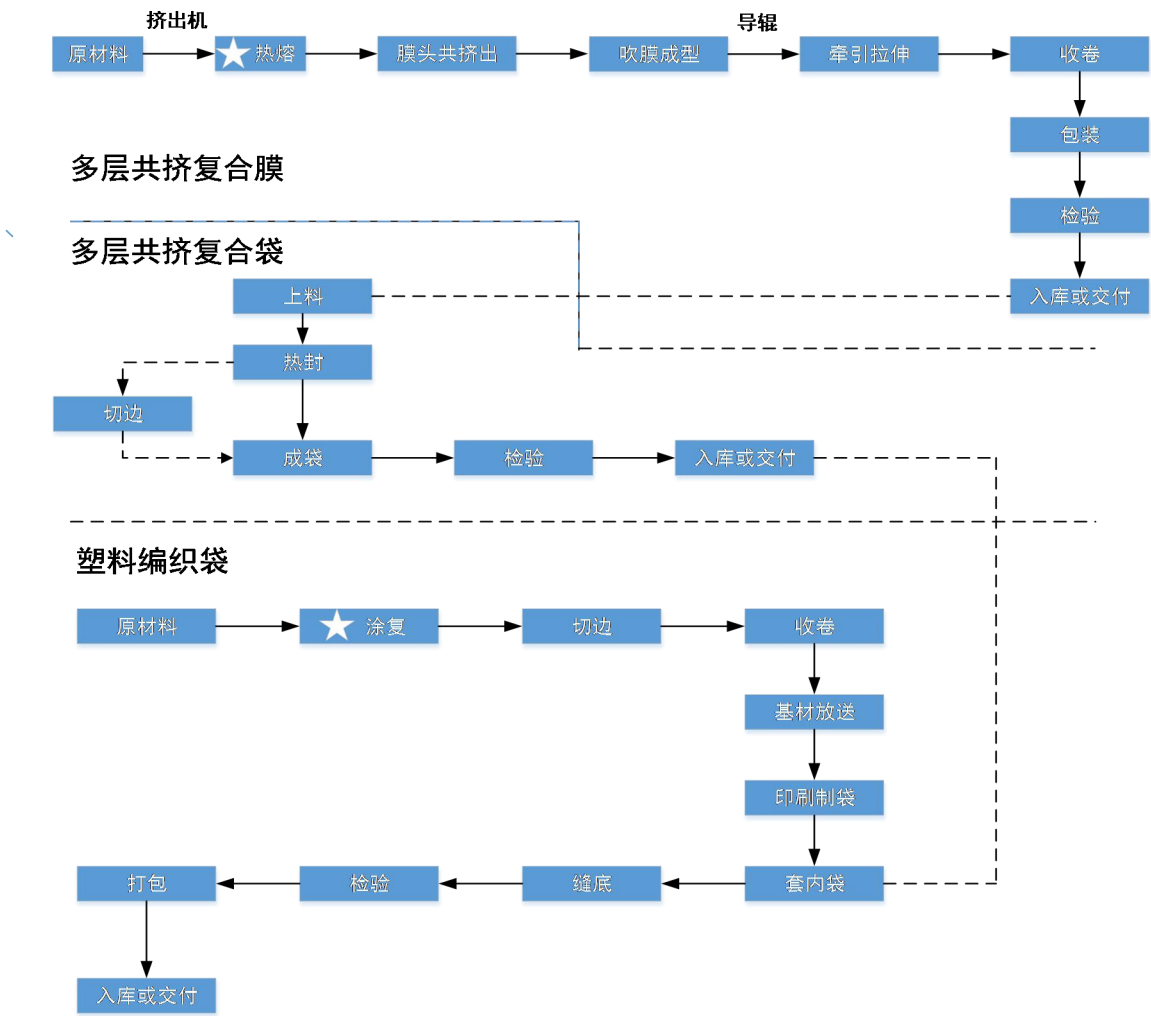
首先加料，目前公司采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原料经吸料系统自动输送、配料、加料、称重后送至挤出机，挤出机的台数由薄膜层数来决定。原材料在挤出机中被加热熔成塑化良好的、物性均匀的熔体，根据产品结构的要求，在分流道中将不同的熔体有序地叠加到一起，通过模头，将叠加在一起的熔体挤出，挤出后吹膜成型。接下来，进入导辊进行冷却定型，再进入牵引系统，以一定的速度牵引拉伸出，随后再经电晕处理，切边，分边（或不加分切），最后进行包装、检验、入库或交付。

（2）多层共挤复合袋的生产流程

首先以多层共挤复合膜为原材料，然后进行热封，切边，加工成袋，最后进行检验，入库或交付。

(3) 塑料编织袋的生产流程

首先以塑料筒布或编织筒布为原材料，对原材料进行涂复，切边，收卷，然后把加工好的基材放送，接着进行中缝粘合，印刷成袋。最后把生产好的复合袋作为内袋套入，进行缝底，检验，打包，最终入库或交付。



注：带“☆”标记的工序：涂复、热熔共挤为特殊过程（关键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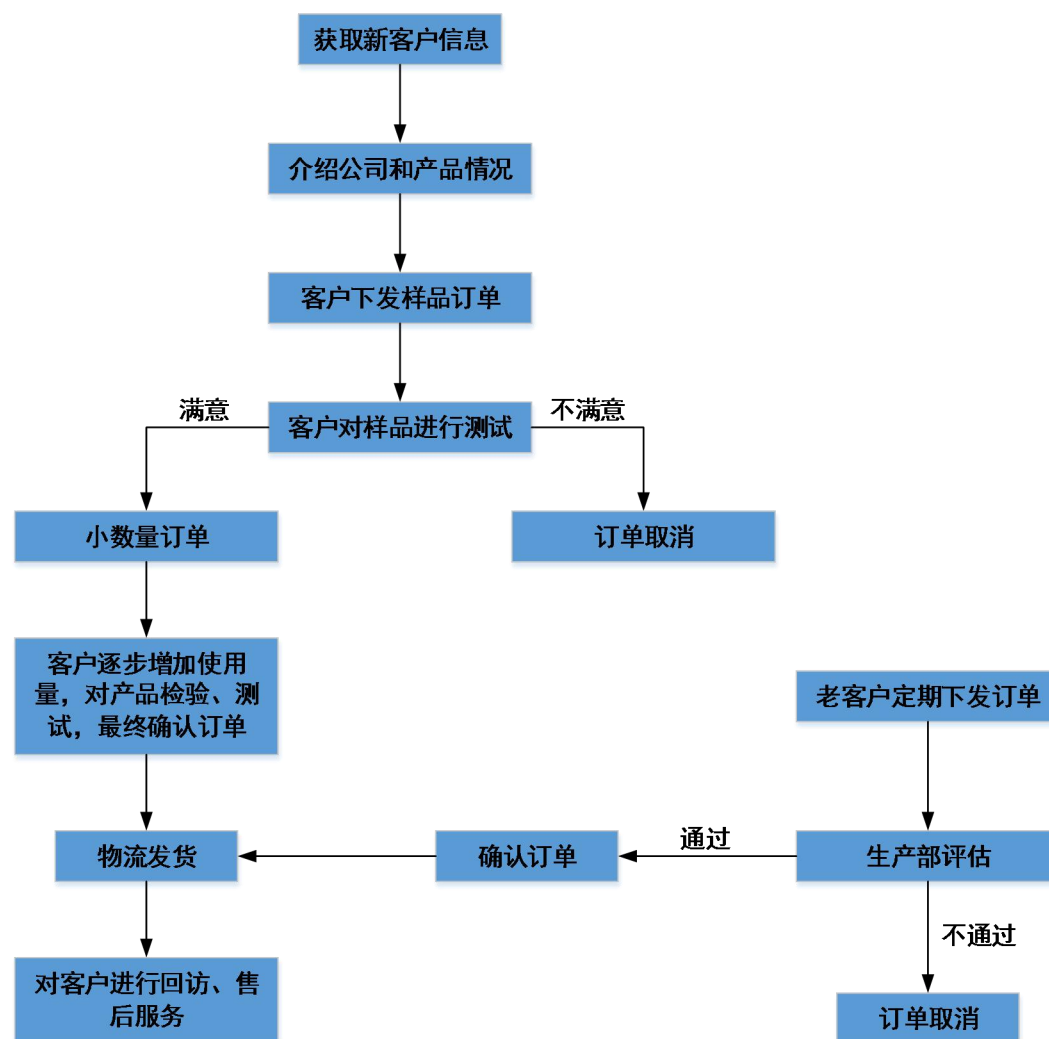
生产工作总流程图

3、销售流程

目前，公司的客户主体为食品包装、工业包装企业，拥有国内销售、国外销售两种途径，以国外销售为主。

对于新客户，首先，公司通过参加客户的展览会展览自己的产品或者通过阿里巴巴等商务平台，获取意向客户的信息。其次，公司会向客户介绍本公司的生产设备、产品和服务。如果客户有意向购买本公司的产品，客户会根据本公司可以提供的产品、服务、价格制定样品单，拿到样品后，客户进行测试，如果客户对样品满意，则会对本公司下发一个小批量订单，如果不满意，则订单取消。然后，客户不断增加使用量，对产品进行检验、测试（测试次数为一或两次），如果客户对产品满意，则确认为最终订单，公司则通过物流进行发货。最后，本公司会对客户进行回访和售后服务。

对于老客户，公司将定期取得订单交给生产部，生产部根据生产所需的时间决定是否接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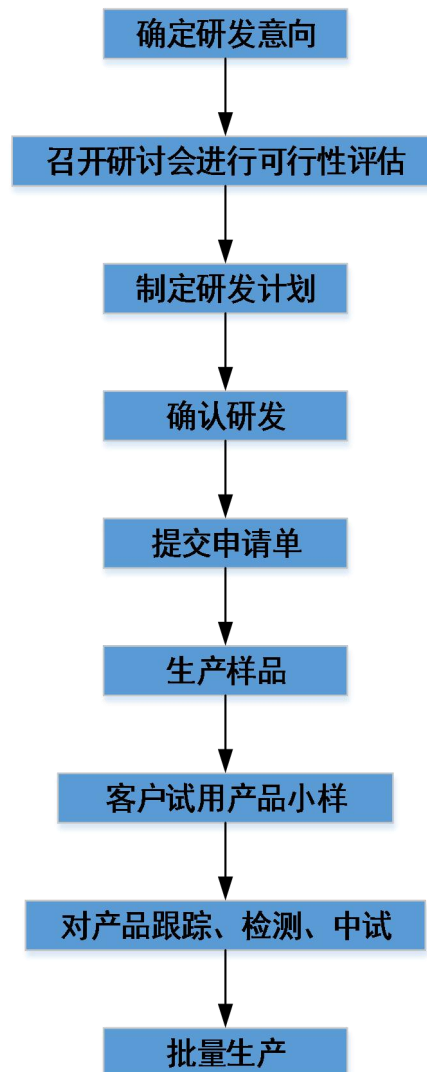


销售工作总流程图

4、研发流程

首先确定研发意向，公司研发意向的来源主要有三条途径：一是根据外来产品或客户提供的样品膜，检测膜的性能，确定研发意向，从而研发出新的原材料配方和生产工艺；二是与SEALED AIR HONG KONG LTD的合作，SEALED AIR HONG KONG LTD是公司的主要客户之一，SEALED AIR HONG KONG LTD拥有自身的研发团队、原材料、技术配方，太平洋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对膜的性能进行检测，双方确定研发意向后合作进行产品研发；三是市场上出现了新的原材料，新的原材料有更好的性能，有利于改善膜的各项指标，使产品更优质，更能满足客户的需求，从而公司会确定研发意向。

随后，生产部和技术部会召集生产人员、设备人员、技术人员、业务人员召开讨论会，对研发过程会遇到的问题进行讨论，如果问题可以得到充分的解决，则技术部会制定详细的研发计划，技术部决定实施时会向采购部提交生产设备、原材料等的申请单。技术部在生产部的配合下生产出产品后会向客户提供试用小样，由技术部进行跟踪检测和中试，最终进行产品的批量生产。



研发工作总流程图

三、公司主要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产品为多层共挤复合膜，生产原材料在经过入厂复检后，进入生产程序。该产品生产流程为：首先加料，目前公司采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原料经吸料系统自动输送、配料、加料、称重后送至挤出机，挤出机的台数由薄膜层数来决定。原材料在挤出机中被加热熔成塑化良好的、物性均匀的熔体，根据产品结构的要求，在分流道中将不同的熔体有序地叠加到一起，通过模头，将叠加在一起的熔体挤出，挤出后吹膜成型。然后，进入导辊进行冷却定型，再进入牵引系统，以一定的速度牵引拉伸出，随后再经电晕处理，切边，

分边（或不加分切），最后进行包装，检验，入库或交付。

公司的核心技术表现在几个方面：

1、在原材料方面，由于客户对产品的要求不同，不同的产品要求不同的原材料配比，或者需要加入新的原材料，公司在大量的实验后拥有了自己独特的原材料配方。

2、在生产工艺方面，公司主要采用共混技术，共挤出加工技术，吹膜成型技术。

共混技术是指共同混合，是一种物理方法，使几种材料均匀混合，以提高材料性能的方法，也可以在聚合物中加入某些特殊性能的成分以改变聚合物的性能等。通过共混可提高高分子材料的物理力学性能、加工性能，降低成本，扩大使用范围，是实现聚合物改性和生产高性能新材料的重要途径之一。共混是一种最简单，也是最常用的膜改性方法，相对于其它方法，共混改性具有以下优点，改性与成膜同步进行，工艺简单，不需要繁琐的后续处理步骤，因而在各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

共挤出加工法可以使多种熔体层合在一起，通常采用多个挤出机供料通过同一个机头挤出，这种方法利用熔体热将各种塑料粘在一块。共挤出法非常经济，因为它减少了材料加工的成本、原材料的成本和机器的时间成本。

制成薄膜有很多方法，其中较为常见的是上吹、下吹、平吹方法，目前本公司使用的均为上吹塑设备，利用共混共挤技术，使多个挤出机供料通过同一个机头挤出成型，在环型模头挤出的筒状熔体内部，吹入压缩空气，使塑膜膨胀成型，再通过设备将薄膜制成卷状。

3、在设备方面，公司投资高档的生产设备，从德国、加拿大引进多条采用最新技术的9层进吹膜机组，以及国际先进的8层下吹水冷机组，设计年产能10000吨。测试仪器从美国、德国等国家进口，并且建立了专业的测试室。质量控制按照ISO9000，HACCP，QS的要求严格执行。为了满足客户对产品的要求，公司立足自身，积极和众多设备厂家外协，大力对公司的众多设备进行优化改造，为产品质量稳定、生产效率提高、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优化提高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经过大量的实验调整，目前公司拥有一台向厂家订制的设备。

公司生产的多层共挤复合膜，相比其他普通的薄膜拥有以下优势：多层共挤复合膜由于采用了多层共挤复合工艺将所需性能的树脂以最小厚度制成薄膜，单层膜厚可达 $2\sim 3\mu\text{m}$ ，可大大地减少昂贵材料的使用，降低材料的成本；通过不同功能的树脂，只需采用一道加工工序就可以制成多层多功能的复合薄膜，避免了多道复合生产工序，可降低生产消耗；同极性的树脂通过改性聚烯烃粘合，生产过程无污染，成品无溶剂残留，是环保型的包装材料；生产相同结构的复合包装材料采用共挤复合工艺比其他复合工艺可以节省30%的生产成本。此外，公司生产的纸塑复合包装袋，广泛应用于各种食品、化工原料等粉状或粒状的固体物料及柔性物品的包装，具有强度高防水性好，外形美观，便于装卸等特性。

（二）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承租房产

报告期内，公司名下未拥有房屋所有权或土地使用权。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办公场所的使用性质均为租赁。公司及子公司与太平洋包装厂签订了《厂房出租协议》，协议约定的租金单价为每平方米每月10元，该租金与太平洋包装厂同区域对外同类型厂房的租赁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关联租赁价格公允。具体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租赁或使用方	出租方	房屋所处地点	租赁协议期间	租赁面积	租赁费用
1	太平洋	太平洋包装厂	无锡市新区锡义路88号	2016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8,756.5平方米生产车间用地； 办公用地1,000平方米	97,565元/月
2	百瑞薄膜	太平洋包装厂	无锡市新区锡义路88号	2016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500平方米	5,000元/月

（1）公司的房屋租赁

公司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签订《厂房出租协议》，约定由公司租赁后者位

于无锡市新区江溪街道锡义路88号，建筑面积为9,756.50平方米的房屋，其中生产车间用地为8756.50平方米，办公用地为1000.0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房屋租金为每年人民币1,170,780.00元，每月支付人民币97,565.00元。

（2）子公司的房屋租赁

无锡百瑞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签订《厂房出租协议》，约定无锡百瑞租赁后者位于无锡市新区江溪街道锡义路88号，建筑面积500平方米的房屋，租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租金为人民币60,000.00元，每月支付人民币5,000.00元。

2、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办公设备、机器设备和其他设备，下表为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电子设备	875,387.94	405,979.17	469,408.77
办公设备	545,541.11	174,138.55	371,402.56
机器设备	57,057,392.26	11,528,944.72	45,528,447.54
其他设备	2,770,045.08	1,039,399.62	1,730,645.46
合计	61,248,366.39	13,148,462.06	48,099,904.33

其中，车辆购置情况如下：

序号	品牌型号	登记日期	车辆类型	车辆所有人	车牌号	是否抵押
1	丰田埃尔法 JTEGS21H	2015-02-10	小型普通客车	太平洋	苏 B99155	否

（三）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使用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所有人	申请号	类号	有效期限
1		章晓明	5422058	第 16 类	2009 年 8 月 14 日至 2019 年 8 月 13 日

2016 年 1 月 27 日，太平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永芬的配偶章晓明签订《商标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章晓明同意将申请号为第 5422058 号的“”商标无偿转让给太平洋。

2016 年 1 月 27 日，江苏省无锡市锡城公证处出具（2016）锡证民内字第 634 号《公证书》对该商标转让进行了公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商标转让已向商标局申请核准，目前尚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中。2016 年 3 月 3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下发了编号为 TMZR20160000014669ZRSLO1 的商标转让申请受理通知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后续相关法定程序尚在履行。

2、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无已授权或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3、软件使用权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项软件使用权，如下表所示：

权利人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版本号	授权日期	获得方式
太平洋	夸微关务系统	软件使用权	V1.04.1	2014.8.11	购买获得
太平洋	用友 U8 企业管理软件	软件使用权	11.1	2014.8.11	购买获得
太平洋	金蝶 KIS 专业版	软件使用权	12.2	2013.3.11	购买获得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 项域名，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	注册商	域名所有人	生效日期	到期日期
----	----	-----	-------	------	------

1	www.pacificpack.cn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太平洋	2013.1.26	2017.1.26
2	wxtpy.com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太平洋	2011.11.28	2016.11.28

(四) 公司的生产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公司的生产许可资格或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时间	有效期限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QT 苏201308776	无锡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3.12.30	2016.12
2	出口危险货物包装容器生产企业代码证书	第3200WB1501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4.29	2018.4.28
3	印刷经营许可证	苏(2015)新出印证字326050794号	无锡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5.7.2	2018.3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苏)XK12-001-00604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4.2	2020.4.1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苏)XK16-204-00794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6.14	2018.6.13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5Q25578R0S/3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8.13	2016.7.11
7	食品安全体系认证(FSSC) 22000	402783	Intertek Certification AB	2013.11.23	2016.11.22
8	排水许可证	新政公排可字第14-071号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	2014.3.4	2019.3.4
9	无锡市企业产品执行标准证书	XQ-19318	无锡质量技术监督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区)分局	2016.2.24	2017.2.24

2、其他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海关注册编码	企业经营类别	注册登记日期	有效期限
----	------	--------	--------	--------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报关单位注 册登记证书	3202362460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2012.12.12	长期
---	-----------------------------	------------	-----------	------------	----

（五）公司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原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办理变更，尚未变更完毕。公司承诺：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继承，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公司的员工结构及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230 人，具体人员构成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员工专业分工结构如下：

单位：人

专业结构	员工数量	占比情况（%）
行政及管理人员	21	9.13
业务部门人员	10	4.35
技术支持人员	10	4.35
财务人员	6	2.20
生产人员	182	79.13
后勤人员	1	0.44
合计	230	100.00

从专业构成上来看，公司工业包装膜、袋的生产工艺比较简单，技术要求相对较低，生产人员文化程度绝大部分在高中及以下。但食品包装膜生产线主要是欧美引进的先进设备，工艺及技术要求较高，对人员素质要求高，员工基本上都是高中以上文化程度。近年公司又招聘了十多名本专业的大专及以上毕业生，机

台领班都是本岗位工作多年的经验丰富的熟练工人。对技术人员、业务人员（销售人员、采购人员）的要求较高，上述三类人员合计 20 人，受到良好的教育，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 16 人，大专学历以下人员 4 人，并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公司采用多种激励措施和考核办法，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因此公司能够保证业务团队的稳定性。公司属于软包装生产性企业，生产线昼夜连续生产，需要较多的生产人员倒班工作，目前生产人员 182 人，基本能够满足生产的需要。其他人员包括行政管理、财务、后勤人员，为企业的管理及运行提供保障。公司的人员配备现状，确保了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互补性。

（2）员工教育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员工教育结构如下：

单位：人

教育结构	员工数量	占比情况（%）
本科及硕士以上	13	5.65
大学专科	33	14.35
大学专科以下	184	80.00
合计	230	100.00

（3）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员工年龄结构如下：

单位：人

专业结构	员工数量	占比情况（%）
25 岁以下	28	12.16
25-35 岁	72	31.31
35-45 岁	62	26.96
45 岁以上	68	29.57
合计	230	100.00

（4）员工性别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员工性别结构如下：

单位：人

性别	员工数量	占比情况（%）
男	123	53.48
女	107	46.52
合计	23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葛菊明、章国宝、魏天枢。

葛菊明的基本情况介绍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章国宝的基本情况介绍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魏天枢，男，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5月至1999年10月，就职于苏州市长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品保部科员；1999年11月至2000年2月，自由职业者；2000年3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苏州嘉合实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品保部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品保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就职于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品保部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葛菊明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00.00	2.40
2	章国宝	设备主管	-	-
3	魏天枢	技术品保部经理	-	-

（七）公司的劳动用工、社会保险

1、劳动用工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职工的聘用、解聘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办理。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共有全日制职工 230 名，其中母公司 223 人（包含签订劳务返聘合同的 18 名员工），子公司 7 人。母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职工均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劳务合同。

2、社会保险

（1）社会保险登记证

公司现持有无锡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核发的社险苏字 320213160527851/392498 号《社会保险登记证》。

子公司百瑞薄膜现持有无锡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核发的社险苏字 320213220372620/400922 号《社会保险登记证》。

（2）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太平洋已为 95 名职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子公司已为 7 名职工缴纳了社会保险。退休返聘签订劳务合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人数 18 人，已缴纳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并出具了证明的共计 30 人，挂靠在外缴纳社会保险的 2 人。

（3）未缴纳社会保险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太平洋及其控股子公司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数分别为 78 人、0 人，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原因为：（1）当月入职尚未开始缴纳社会保险的 18 人；（2）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 60 人。

（4）合法合规证明及承诺

根据无锡市人民政府新区管理委员会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016 年 2 月 3 日、2016 年 2 月 4 日分别出具的编号“锡新劳证[2016]第 012 号”《关于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企业劳动保障守法情况的证明》和编号“锡新劳证[2016]第 013

号”《关于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劳动保障守法情况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也未有因违法受到劳动行政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劳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劳动用工管理，规范公司社会保险缴纳行为。目前公司正在动员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积极缴纳社会保险并提供个人相关资料。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最晚在 2016 年 4 月底完成在在册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永芬出具的承诺书函，表示“若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未缴纳或者未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或因社会保险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将全额承诺该部分补缴款项或因被处罚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八）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 13 人，专科学历员工 33 人，专科以下学历 184 人，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发展对业务人员的要求。公司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绝大部分为专科以上学历，专科以下学历人员主要是车间生产工及操作工，在专业技术人员的指导下能够胜任生产工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从业多年的技术骨干，对该行业的技术拥有长期的应用及研发经验，部分技术人员具有很高的技术水平，对生产设备的维修改造、产品技术的研发有很深厚的积累。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拥有多年的营销经验，并在塑料薄膜生产行业工作多年，对下游客户行业非常熟悉，对行业动向的掌控力强。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引进业务人员，加大业务开拓力度，建立起了一支素质高、稳定性强的业务人员队伍，能为客户提供高水平的、稳定的服务；同时进一步引进技术人员，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整合公司的资源和技术，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深度、产品质量及技术含量，保持并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四、公司最近两年业务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销售情况

1、公司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食品包装和工业包装，客户群体主要为国际贸易公司、贸易代理公司、石化工业公司及国内外塑料包装制品企业，下游厂商大部分将公司产品进一步加工为食品包装袋、充气缓冲袋、医疗生活包装袋、工业用袋等等。

2、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	201,976,298.90	95.22	131,459,949.96	96.76
其他业务	10,147,086.29	4.78	4,398,002.53	3.24
合 计	212,123,385.19	100.00	135,857,952.49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高阻隔	50,884,169.42	25.19	17,490,129.28	13.30
中阻隔	112,572,511.22	55.74	113,969,820.68	86.70
复合袋	38,279,615.28	18.95	-	-
PE 袋	240,002.98	0.12	-	-
合 计	201,976,298.90	100.00	131,459,949.96	100.00

3、公司最近两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度和2014年度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统计下的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分别如下：

2015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 (%)
1	RAMSAY ENTERPRISES LIMITED	31,062,082.21	14.64
2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25,803,115.66	12.16
3	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953,612.70	7.05

4	江苏诚达石化工业有限公司	9,801,524.01	4.62
5	VPAC LIMITED	7,597,648.23	3.58
合 计		89,217,982.81	42.05

2014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 比重（%）
1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20,375,187.44	15.00
2	RAMSAY ENTERPRISES LIMITED.	16,186,069.89	11.91
3	FLAIR FLEXIBLE PACKAGING CORPORATION	11,216,603.32	8.26
4	CASPAK	4,929,127.42	3.63
5	SHANGHAI KINGPAK INTERNA TIONAL CO., LTD	4,352,500.03	3.20
合 计		57,059,488.10	42.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二）公司两年采购情况

1、公司主要采购来源

公司开展业务所需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等。

2、公司两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度和2014年度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统计下的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分别如下：

2015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1	EXXONMOBIL CHEMICAL ASIA PACIFIC	13,640,972.22	8.89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2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张家港经营部	12,508,761.20	8.16
3	TOTAL PETROCHEMICALS FRANCE	11,377,077.05	7.42
4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9,378,773.87	6.11
5	上海胜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137,451.28	5.96
合计		56,043,035.62	36.54

2014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1	EXXONMOBIL CHEMICAL ASIA PACIFIC	27,986,655.57	23.25
2	帝斯曼工程塑料（江苏）有限公司	13,994,444.90	11.62
3	DU PONT CHINA., LTD	7,463,529.96	6.20
4	SUMMUS INTERNATIONAL LIMITED	5,342,569.47	4.44
5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5,100,282.91	4.24
合计		59,887,482.81	49.75

报告期内，Sealed Air Hongkong公司既是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之一，也是前五大供应商之一。由于Sealed Air Hongkong公司是公司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双方共同研产高性能特制膜，主要采用由Sealed Air Hongkong向本公司提供限定规格的粘合剂、EVOH，并由本公司定制生产、加工和检测后，按照对方的规格要求完成特制的高阻隔膜及中阻隔膜产品并销售给Sealed Air Hongkong公司，由于该产品订单较多、产量较大，因此形成报告期内Sealed Air Hongkong公司成为本公司上下游供销重要合作伙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其他单个客户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根据重要性原则，公司确定重大合同的标准为报告期内重大的业务合同，以

及其他对公司持续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部分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1、采购合同

公司主营业务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等。

公司根据原材料的规格和市场行情进行对外采购,与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采购和供应关系,原材料供应渠道畅通,能够满足公司的业务需要。同时市场供应商较多,不存在某一供应商具有绝对垄断优势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依赖某一供应商提供原材料的情形。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美元)(含税)	合同内容 (简要)	履行情况
1	2015.10.8	中化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	118,320.00	EXXONMOBILE LL1002KW、 EXXONMOBILE LL1002YB、 EXXONMOBILE LL1002YB	履行完毕
2	2015.9.22	BASF SOUTH EAST ASIA PTE LTD	231,000.00	PE-Bag	履行完毕
3	2015.5.27	中化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	145,860.00	LDPE LOTRENE FE8000	履行完毕
4	2015.5.25	Total petrochemicals France	134,640.00	LLDPE-Linear Low Density Polyethylene Lotrene Q2018N	履行完毕
5	2015.3.10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150,000.00	Dupont Tie Resin 41E687	履行完毕

6	2015.1.8	ExxonMobil Chemical Asia Pacific	139,590.00	ENABLE 2010HA	履行完毕
7	2014.9.1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81,340.00	EVOH Resin ET3803RB	履行完毕
8	2014.7.15	ExxonMobil Chemical Asia Pacific	250,920.00	EXXONMOBIL LL1002YB	履行完毕
9	2014.4.29	Summus International Limited	216,750.00	Ultramid®B 36LN	履行完毕
10	2014.4.28	Du Pont China Limited	105,500.00	41E687 ADHESIVE RESIN、41E871 ADHESIVE RESIN	履行完毕
11	2014.4.25	ExxonMobil Chemical Asia Pacific	217,800.00	EXCEED 1018LA	履行完毕

公司与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张家港经营部签订了《化工产品年度销售合同（固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期间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简要）	履行情况
1	2015.10 至 2015.12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张家港经营部	以中石化张家港经营部 ERP 当日订单价为准	线性低密度聚乙烯	履行完毕
2	2016.1 至 2016.12				履行中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重大销售客户范围主要集中于食品包装和工业包装企业，客户相对集中度较低，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况。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简要）	履行情况
1	2015.12.2	Ramsay Enterprises Limited	53,620.00USD	对称 PA 膜	履行完毕

2	2015.10.20	江苏申凯包装 高新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RMB（按实际订 单为准）	对称/非对称尼龙共 挤膜、袋	履行 中
3	2015.7.21	Vpac Limited	63,335.33USD	塑料袋	履行 完毕
4	2015.3.13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70,300.00USD	膜	履行 完毕
5	2015.2.26	无锡兴达泡塑 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23,520,000.00 RMB	纸塑复合包装袋、 PE/PA 五层共挤尼龙 袋	履行 完毕
6	2015.2.26	江苏诚达石化 工业有限公司	23,520,000.00 RMB	纸塑复合包装袋、 PE/PA 五层共挤尼龙 袋	履行 完毕
7	2015.1.6	江阴市豪格包 装制品有限公 司	17,700,000.00 RMB	对称共挤尼龙薄膜	履行 完毕
9	2014.10.10	Flair Flexible Package New Material Co Ltd	84,016.80USD	对称共挤膜	履行 完毕
10	2014.11.4	Ramsay Enterprises., Ltd	39,487.21USD	PLASTIC BAG	履行 完毕
11	2014.1.7	Caspak Products Pty Ltd	7,648.20USD	BWDH225UM322	履行 完毕
12	2014.1.5	江苏申凯包装 高新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RMB（按实际订 单为准）	对称/非对称尼龙共 挤膜、袋	履行 完毕
13	2014.1.5	江阴市申凯塑 料包装有限公 司	10,000,000.00 RMB（按实际订 单为准）	对称/非对称尼龙共 挤膜、袋	履行 完毕

3、借贷合同

年度	借方名称	贷方名称	合同金额/结算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金额（万元）		
2013 年度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亭支行	500.00	2013.9.18-2014.9.17	履行完毕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亭支行	500.00	2013.10.18-2014.10.16	
2014 年度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14/1/6 至 2015/1/5	履行完毕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14/9/18 至 2015/9/17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14/10/10 至 2015/10/9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14/12/11 至 2015/12/10	
2015 年度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15/9/6 至 2016/1/5	履行完毕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15/9/8 至 2016/1/7	
	太平洋新材料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	500.00	2015/6/25 至 2016/4/25	履行中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1,500.00	2015/9/23 至 2016/9/22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1,000.00	2015/11/4 至 2016/11/3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1,000.00	2015/11/11 至 2016/11/10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1,500.00	2015/11/16 至 2016/11/15	
	太平洋新材料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1,150.00	2015/11/20 至 2016/11/19	

4、对外担保合同

序号	签订日期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履行情况
1	2014.2.24	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	500 万元 银行借款	2014.2.24 至 2015.2.23	履行完毕
2	2015.6.10	江苏申凯包装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额度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5.5.19 至 2016.5.19	提前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分别为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及江苏申凯包装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承担了借款担保责任，前者合同签订的担保期间为2014年2月24日至2015年2月23日，已履行完毕并解除担保合同；后者合同签订的担保期间为2015年5月19日至2016年5月19日，该笔担保已于2015年12月8日提前归还，对应担保责任也已提前清理完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5、融资租赁合同

序号	签订日期	出租人	承租人	租金总额（元）	租赁期间
1	2012.12.3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太平洋有限	13,282,368.00	48 个月
2	2013.10.16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百瑞薄膜	19,583,760.00	48 个月

6、房屋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名下未拥有房屋所有权或土地使用权。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办公及生产场所的使用性质均为租赁。

序号	租赁或使用方	出租方	房屋所处地点	租赁协议期间	租赁面积	租赁费用
1	太平洋	太平洋包装厂	无锡市新区锡义路 88 号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756.50 平方米生产车间用地； 办公用地 1,000.00 平方米	97,565.00 元/月
2	百瑞薄膜	太平洋包装厂	无锡市新区锡义路 88 号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00.00 平方米	5,000.00 元/月

六、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2014年度及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31,459,949.96元和201,976,298.90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95%，主营业务明确，近两年公司的业务未发生变化。

近两年，公司董监高人员没有发生变化，公司主要管理团队人员稳定。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管理团队人员为多年的工作伙伴，具有共同的价值理念，默契并有极强凝聚力。近两年公司合法经营，按时通过工商年检，具有持续经营记录，从公司的客户稳定性和产品的竞争力来看，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并具有持续的经营能力和一定的市场开拓能力。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2921 塑料薄膜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2921 塑料薄膜制造”。

（二）行业监管体制与行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目前行业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承担，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由行业协会承担。

（1）行业监管部门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海关总署等政府部门通过颁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目录（2013）》、《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等政策性文件，对国民经济各行业的投资活动和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管理和调节，塑料薄膜制造行业同样接受上述政策性规定的管理。

（2）行业自律部门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由从事塑料加工及其相关产业生产、经营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科研院所等单位及个人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

具法人地位的社会团体组织。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的基本职能是：反映行业愿望，研究行业发展方向，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协调行业内外关系；代表会员权益，向政府反映行业的意见和要求；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参与质量管理监督，承担技术咨询；实行行业指导，促进产业发展，维护产业安全。

2、主要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

近些年，国家先后出台了多项规范和扶持新材料和精细化学品等行业的规划和政策。相关规划和政策主要包括：

序号	时间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内容摘要
1	2012年7月	国务院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规划》明确，新材料产业属七大战备性新兴产业的重点发展方向和主要任务。新材料产业要大力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和复合材料，开展共性基础材料研究和产业化，建立认定和统计体系，引导材料工业结构调整。 新材料产业在“十二五”期间保持年均25%的增长速度，大力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开展共性基础材料研究和产业化，引导材料工业结构调整。新材料处于制造业产业链的上游，作为现代产业的基础，新材料工业结构的合理布局，利于其他新兴战略产业的健康发展。 当今世界上各种新材料市场规模每年超过4000多亿元，由新材料带动而产生的新产品和新技术拥有更大的市场，新材料产业成为21世纪初发展最快的高新技术产业之一。
2	2012年4月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塑料加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十二五”是我国塑料加工业实现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在制品产量继续平稳增长的同时，行业要围绕体制创新、科技创新、质量模式创新，建立起较完善的行业创新支撑体系，推进行业绿色低碳发展，使塑料加工业尽快从传统制造业转型为高技术含量的新兴制造业。
3		工业和信		新材料产业规模不断壮大。进

	2012 年 4 月	息化部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入新世纪以来，我国新材料产业发展迅速，2010年我国新材料产业规模超过6500亿元，与2005年相比年均增长约20%。 重点突破粉体及先驱体制备、配方开发、烧制成型和精密加工等关键环节，扩大耐高温、耐磨和高稳定性结构功能一体化陶瓷生产规模。加强纳米技术研究，重点突破纳米材料及制品的制备与应用关键技术，积极开发纳米粉体、纳米碳管、富勒烯、石墨烯等材料，积极推进纳米材料在新能源、节能减排、环境治理、绿色印刷、功能涂层、电子信息和生物医用等领域的研究应用。
4	2012 年 1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轻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传统支柱产业、重要民生产业和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产业，承担着繁荣市场、稳定出口、扩大就业、满足居民消费需求、服务“三农”的重要任务，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5	2011 年 3 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完善和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6	2009年5月	国务院	《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进入21世纪以来，我国轻工业快速发展，企业规模与实力明显提高，产业竞争力不断增强，吸纳就业和惠农作用显著。2008年，我国轻工业实现增加值26235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8.7%，家电、皮革、塑料、食品、家具、五金制品等行业100多种产品产量居世界第一；出口总额3092亿美元，占全国出口总额的21.7%，产品出口200多个国家和地区，家电、皮革、家具、羽绒制品、自行车等产品国际市场占有率超过50%。全行业吸纳就业3500万人。轻工业70%的行业、50%的产值涉及农副产品加工，使2亿多农民直接受益，对解决“三农”问题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制浆造纸、家用电器、塑料制品、皮革等行业

				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国外技术和关键设备，具备了较强的集成创新能力和一定的自主创新能力。我国已成为轻工产品生产和消费大国。
7	2004年12月	主席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国家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防治，实行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和危害性、充分合理利用固体废物和无害化处置固体废物的原则，促进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发展。 国家采取有利于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活动的经济、技术政策和措施，对固体废物实行充分回收和合理利用。 国家鼓励、支持采取有利于保护环境的集中处置固体废物的措施，促进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产业发展。

（三）塑料薄膜行业概况

1、塑料薄膜行业发展状况

包装具有产品保护、附加值提升、推广促销等多重功能，是现代经济活动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包装业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之一，形成了包括纸制品包装、塑料包装、金属容器包装、玻璃容器包装、包装印刷、包装机械、其他包装等七大子行业在内的行业体系。随着经济的发展以及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中国各行各业对塑料薄膜的市场需求不断上升。

包装是塑料材料最主要应用领域之一，特别是对热塑性材料而言，包装业的需求和发展，直接改变或引导着塑料材料制造和加工技术的发展方向。

中国塑料薄膜行业正处于一个蓬勃发展的阶段，中国塑料薄膜的需求量每年将以9%以上的速度增长。而且随着各种新材料、新设备和新工艺不断地涌现，将促使中国的塑料薄膜朝着品种多样化、专用化以及具备多功能的复合膜方向发展。

2、行业规模

塑料薄膜的主要消费领域为农业、包装和部分高端工业膜材料。2012年我国塑料薄膜产量达970万吨，农膜160万吨，高端工业膜材料在40-50万吨（数据来

源：中国产业信息网）。功能性膜材料“十二五”工程目标：到2015年，实现水处理用膜、动力电池隔膜、氯碱离子膜、光学聚酯膜等自主化，提高自给率，满足节能减排、新能源汽车、新能源的发展需求。

包装膜是我们最为常见的，社会流通中的大多数商品都是需要外包装的，而塑料包装轻便、无毒、易印刷，阻隔性能好，已经在很大程度取代纸包装、玻璃包装、金属包装。

2014年中国塑料薄膜产量分省产量数据统计分析

地区	12月(万吨)	1-12月止累计(万吨)	12月同比增长(%)	1-12月累计同比增长(%)
全国	115.53	1261.77	5.24	8.43
北京	0.26	3.39	-28.41	-11.58
天津	2.88	31.61	42.79	21.29
河北	2.05	19.55	21.26	15.97
山西	0.27	3.52	-50.22	-1.98
内蒙古	0.45	4.26	75.28	50.97
辽宁	4.42	56.84	-5.49	6.01
吉林	0.88	16.22	41.96	20.19
黑龙江	0.27	3.42	62.31	-9.37
上海	3.93	43.45	3.59	0.22
江苏	10.13	121.33	-5.01	6.78
浙江	34.89	360.24	9.3	3.8
安徽	2.97	30.74	37.91	33.35
福建	5.64	61.43	11.82	10.52
江西	0.25	2.23	21.51	16.82
山东	9.21	97.66	-1.45	7.23
河南	6.52	77.26	14.88	15.87
湖北	1.99	21.8	12.08	5.1
湖南	1.72	15.67	-12.08	-4.91
广东	15.41	158.42	-8.64	0.86
广西	0.43	3.11	11.63	3.55
海南	0.18	1.87	10.26	22.65
重庆	2.71	27.16	19.68	23.79
四川	4.07	62.59	16.4	44.5
贵州	0.18	2.15	15.55	127.74
云南	1.46	11.24	7.12	4.15

西藏	-	-	-	-
陕西	0.47	4.71	10.7	16.56
甘肃	1.05	9.21	24.49	19.59
青海	-	0.09	-	-78.53
宁夏	0.1	1.06	-5.95	-0.81
新疆	0.73	9.55	-11.95	15.43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015年1-10月全国塑料薄膜产量分省市统计表

地区	10月(吨)	1-10月止累计 (吨)	10月同比增长(%)	1-10月累计同比增长 (%)
全国	1,197,866.47	10,717,266.25	8.41	3.94
北京	2,382.12	24,029.46	-23.71	-15.76
天津	28,065.44	282,378.49	-2.71	10.18
河北	26,297.03	198,985.50	19.39	14.22
山西	275	11,203.00	-82.04	-59.13
内蒙古	3,341.00	31,833.64	-25.57	-5.1
辽宁	46,832.99	399,395.04	-13.1	12.5
吉林	15,703.90	161,772.20	6.28	15.8
黑龙江	1,698.80	16,795.32	-49.5	-41.32
上海	32,233.54	325,651.85	-3.96	-9.87
江苏	120,003.93	1,140,457.88	12.18	6.68
浙江	326,499.30	2,921,904.30	3.44	-1.15
安徽	29,942.50	283,299.42	9.06	14.73
福建	52,454.75	565,903.72	10.15	15.16
江西	2,213.47	24,105.13	7.11	36.52
山东	97,742.44	826,823.31	22.84	5.47
河南	81,491.23	729,298.92	16.05	12.66
湖北	19,290.94	181,447.42	1.32	3.17
湖南	20,164.00	109,198.80	38.33	-7.22
广东	150,720.79	1,343,359.17	7.45	0.24
广西	2,270.43	26,854.68	-23.93	16.71
海南	1,163.00	14,533.00	-45.45	-14.38
重庆	31,318.09	262,606.59	21.43	19.32
四川	68,890.59	511,328.50	29.86	1.09
贵州	2,067.33	22,638.07	39.1	28.56
云南	11,945.24	99,727.71	7.18	15.15

西藏	-	-	-	-
陕西	5,284.77	44,381.17	21.29	17.67
甘肃	7,748.00	78,398.50	13.47	16.35
青海	100	660	-	-25.98
宁夏	1,446.03	8,723.99	30.63	7.69
新疆	8,279.82	69,571.47	20.4	-8.6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塑料薄膜按大类分为包装膜和农膜，占比分别为85.60%和14.40%，包装膜依然占主导地位。而在包装膜中，BOPP又是首屈一指，产能已经发展到400多万吨。BOPET扩能也非常迅速，据统计产能已达200多万吨，供应过剩较为严重。CPP和BOPA处于平稳运行期，生产线建设周期较短，投资潮已经过去，目前处于产业恢复中。多层共挤阻隔膜虽然产量不大，但产品性能较好，尤其是NY和EVOH等阻隔材料的加入，大大提升了包装袋的阻隔保鲜性能，且产品价格较高，投资不大，投资回报快，未来会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缠绕膜和复合膜多为PE类薄膜，企业单厂规模较小，数量众多，地域分布分散，营销方式多为本地销售，服务范围普遍较小。其他薄膜包含的种类繁多，用途广泛，有保护膜、保鲜膜、土工膜、内衬膜等中低端薄膜，也有微孔滤膜、电池隔膜等功能性膜材料。农膜已经出现产能过剩，大多数膜厂产能利用率不足50%，淡季停机现象普遍，不过PO膜、EVA功能性农膜依然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3、行业内主要企业

国内膜厂按照性质分类可大体分为：国企背景、上市公司以及私营企业。在这三类中，国企背景的膜厂最少，产能也最少，并且多为较为落后的生产线，企业盈利困难。部分生产塑料薄膜的企业已经上市，但多数上市公司在经营BOPP的同时也涉及其他领域，并且在高端膜的开放上已经走到了其他膜厂的前面。国内膜厂占据主导的还是私营企业，尤其是近几年个别膜厂产能扩张非常迅速，私营企业产能比重已经超过了80%。

国内薄膜企业上市公司分析

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主营产品	备注
佛塑科技	000973	BOPP、BOPET、CPP、电容膜	

大东南	002263	BOPP、BOPET、电容膜	
国风塑业	000895	BOPP、BOPET	
中达股份	600074	BOPP、BOPET、CPP	
铜峰电子	600237	电容膜	
康得新	002450	BOPP、预涂膜	预涂膜龙头企业
沧州明珠	002108	BOPA、管材、管道	
裕兴科技	008005	BOPET 太阳能背材膜、绝缘膜	
双良节能	600481	节能设备、BOPP	
东材科技	601208	电容膜、BOPET 太阳能背材膜	
南洋科技	002389	BOPP、BOPET 电容膜	电容膜龙头企业
乐凯胶片	600135	BOPET 光学膜	光学膜龙头企业
双星新材	002585	BOPET、镀铝包装	
永新股份	002014	CPP、彩印包装袋、复合袋	
紫江企业	600210	BOPET、彩印包装	
宝硕股份	600155	BOPP	
浙江众成	002522	POF 交联膜、POF 高性能膜	POF 膜龙头企业
津膜科技	300334	膜工程、膜产品	
碧水源	300070	水处理膜、环保工程	
红宝丽	002165	EVA 胶膜	
赛诺国际	BEST	BOPP、涂布膜、烟膜	海外上市
富维薄膜	FFHL	BOPET	海外上市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4、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塑料薄膜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生产各类合成树脂的石油化工企业，下游行业主要是包装行业。

(1) 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塑料合成树脂是塑料薄膜生产的主要成本，在塑料薄膜原料成本的占比高达85%。由于塑料树脂材料是原油的下游产品，其价格与原油价格保持着密切关系，原油价格的大幅上涨将会导致聚乙烯（PE）等塑料树脂的价格上涨。由于具有资源和规模优势，且石油行业准入门槛较高，行业上游企业普遍规模较大，而塑料薄膜制造行业内企业规模相对较小。因此，相对于塑料薄膜制造行业，其上游原材料厂商的议价能力较强。

(2) 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由于塑料薄膜用途广泛，下游行业大多为国家重点支持和发展的行业，如电子信息、塑料包装等。随着科技的进步，作为一种可持续改性的工业材料，塑料薄膜的性能进一步优化，其下游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宽，将增加对塑料薄膜的有效需求。相对上游企业比较集中且在产业链上具有相对强势地位而言，其下游议价能力较弱。

下游行业内企业众多，竞争激烈。塑料薄膜制造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行业技术成熟，投入较低。这导致了行业内存在众多的小型塑料制品企业，这些企业技术含量较低，管理也不规范，产品价格低下，这使得整个行业低水平竞争十分激烈。同时，我国塑料薄膜制造企业的数量发展迅速，其中涌现出一批行业龙头企业，他们在该行业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5、行业进入壁垒

塑料薄膜行业的门槛与壁垒主要体现在：

- (1) 一次性购买设备的投入较大，因此投资风险较高；
- (2) 由于市场分割形成的先入者优势使新的竞争进入市场的难度较大；
- (3) 研发体系、销售体系、技术工艺掌握及熟练工的培养需要相当长时间的实践和积累。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扶持

塑料薄膜制造被列入《复合膜包装行业“十二五”规划》，国家产业政策积极鼓励塑料软包装行业不断应用新材料、新工艺，以及向零污染环保方向发展，这将对行业升级产生积极影响。

(2) 市场需求广泛

由于塑料薄膜包装产品适用范围广泛，涉及的国计民生行业较多，因此塑料

薄膜包装产品行业与国民经济总体发展水平关联度较高。国内持续增长的消费品市场将为塑料薄膜包装产品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提供潜在动力,加上不断研发和改进的新产品,因此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由于塑料制品价格低廉、使用方便,现在已深入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领域,不管是生产经营活动,还是人们平常的生活活动都大量需要塑料制品。农业、工业、食品、化工、电器、IT、机械、汽车、船舶、航空、运输、医院、教育和房地产物业等行业都需要大量使用塑料制品。塑料制品在人类生活中的广泛运用给塑料制品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容量,广泛的市场需求是塑料制品行业稳步发展的最有利保障。

(3) 受原材料价格下跌的利好

美国原油产量增加,国际原油价格出现下跌,受此影响作为原材料的聚乙烯价格出现一定程度的回落,由于价格传导机制影响,行业产品价格进而受到一定影响,但影响程度较小。

(4) 成熟的技术和技术创新

经过十二五规划的进一步发展,中低端塑料制品行业的生产技术已十分成熟和完备。大型塑料制品企业的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流程带来了极高的生产效率。同时,随着塑料制品行业的发展,技术创新也在不断的深化,各种具有更高性能、更具功能性的塑料制品被不断的研发出来。这些都极大的促进了塑料制品行业的发展和进步。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行业竞争激烈

塑料制品行业进入门槛低,特别是低端产业,属于完全竞争状态,市场上供应商众多,竞争加剧导致行业毛利率偏低,降低了企业抗风险能力,加之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放大了企业经营风险。

(2) 受宏观经济影响

目前,由于国家宏观经济不景气,许多制造业面临困难,尤其钢铁、光伏等行业面临产能过剩等一系列问题,短时间很难消化,因此,对于塑料薄膜制造行

业存在一定影响。

（3）原料价格受制于国际大宗商品

尽管目前，原油期货价格持续低迷，但未来不排除有价格上涨的可能性，而原材料在塑料薄膜包装产品的生产成本中所占比重较大，因此行业盈利能力受原材料价格影响较大。一旦原油价格有所上扬，对行业的利润存在一定影响。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优劣势分析

1、公司竞争地位

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多层共挤复合膜生产拥有较强实力的企业，主要产品的综合质量指标达到国内较高水平。公司目前拥有多层共挤膜生产线10条，其中包含2条国外引进的生产线和8条国产生产线，形成了年产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10,000吨的生产力，产品产量在全国同行业企业中处于前列，已成为全国有影响力的功能性塑料薄膜生产商之一，并在多层共挤复合膜产品研发及应用开发领域保持着持续的领先优势。公司预计在未来两到三年内占领多层共挤复合膜更多的市场份额，届时公司市场竞争地位进一步巩固。

2、竞争对手情况概述

（1）江阴升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江阴升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坐落于江阴市长泾镇工业集中区，公司创建于2004年5月，是专业从事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软包装生产型企业，主要产品有真空包装薄膜、真空包装袋、多层共挤缓冲包装膜、高阻隔片膜等。

（2）江苏彩华包装集团公司

江苏彩华包装集团公司1981年4月成立，主要生产与经营复合软包装产品，多层共挤高阻隔功能型薄膜产品，聚氨酯胶粘剂及油墨等产品。拥有电子，激光印刷制版中心，其多元化的产品被广泛的应用于轻工，化工，医药，农业，电子等多行业领域。江苏彩华包装集团公司面向中高端市场，客户主要为国际及国内知名的食品及日化用品企业。

3、公司竞争优势

(1) 行业领先的工艺流程

公司拥有生产多层共挤复合膜的先进技术，生产工艺经过多年的不断优化，形成了一套相当成熟并且在行业内具有领先地位的工艺技术和生产设备。在多层共挤复合膜的生产流程中公司拥有以下技术优势：①共混技术改性与成膜同步进行，工艺简单，不需要繁琐的后续处理步骤；共挤技术非常经济，减少了材料加工的成本、原材料的成本和机器的时间成本；吹膜成型技术可以提高原材料的利用率，从而在原材料价格上升时具有一定优势；②能源消耗量较低，清洁环保；③先进的自动套内袋生产线占用人力比较少，降低人力成本。

(2) 优良的原材料配方

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客户对产品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传统的原料配方很难满足客户的一些特殊要求，公司通过改变配方中原材料的配比或者加入新的原材料，经历了大量的实验尝试后，逐渐拥有了自己独特的、性能更加优良的原材料配方。

(3) 先进的研发设备

公司投资高档的生产设备，从德国、加拿大引进多条采用最新技术的9层进吹膜机组，以及国际先进的8层下吹水冷机组，完善的硬件设施提升了公司的研发环境，有利于公司对现有的产品进行分析改进，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保障能力。

(4) 生产质量与成本管控优势

在生产质量方面，公司的质量控制严格按照ISO9000，HACCP，QS的要求，且设立技术品保部，负责生产过程品质检验与监控，确保每道工序品质达到公司标准，依据公司制定的《质量/食品安全手册》检验公司最终产品的质量。在成本管控方面，操作部门在完成国际运输过程中，对接单、与代理合作、运输、仓储、报关报检等环节严格把关，确保操作合格率达到100%的公司质量目标。此外，公司通过建立合作伙伴方式，实现部分运输供应商采购成本的有效降低，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业务的性价比优势。

4、公司竞争劣势

（1）市场占有率需进一步拓展

目前国内塑料薄膜行业的企业众多，虽然公司的产品涉及到国外市场，但企业的市场占有率仍需要进一步拓展。市场占有率是考核企业经营绩效的重要指标，也是反映最快的经营指标。为了确保企业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的双重提高，企业在制定管理目标时，就必须把取得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作为重点之一，从而形成公司自身品牌形象，提高公司自身品牌的知名度。

（2）产能不足，存在瓶颈

公司规模较小，生产能力有限，由于生产能力的限制，致使很多的市场机会没有很好的把握住，这使得公司自身的发展受阻。针对目前的产销不配比的情况，公司有必要进一步加大生产线的投资，增加产能，提升产值，满足市场对产品的需求。

（3）竞争激烈

受经济的发展及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推动，各行各业对塑料薄膜的市场需求量也不断上升。近年来我国塑料薄膜产量逐年增加，年均增长速度达到了15%。目前，中国塑料薄膜行业正处于一个蓬勃发展的阶段，据悉，中国塑料薄膜的需求量每年将以9%以上的速度增长。而且伴着各种新材料、新装备和新工艺不断地涌现，将促使中国的塑料薄膜朝着品种多样化、专用化以及具备多功能的复合膜方向发展。然而目前我国塑料薄膜处于结构性供需矛盾的状态，整个行业产能的增加超过市场需求的增加，形成了供大于求的局面。这就要求公司突破瓶颈，充分发挥产品和技术优势，在激烈的竞争局面中占领自己的一席之地。

（4）用工成本增加

用工成本的增加，主要体现在用工的连续性方面。由于公司熟练的技术人员存在流动性，公司需要招收一批新员工，新员工存在着一个对整个生产工艺流程和主要生产技术的熟悉过程，在这个熟悉过程中会出现生产效率低下、产能变小、残次品率升高的局面，最终的结果导致用工的成本大幅增加。

5、公司为改善竞争劣势采取的措施

（1）市场占有率需进一步拓展

为了进一步拓展市场占有率，公司要以顾客为中心，树立在客户群体中的良好口碑；借助广告、展会推广平台，扩大公司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定期对营销团队培训，拥有一支高品质、高效率的营销团队；在已有产品的基础上，研发新产品，扩大客户群。通过以上措施，从而拓展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2）产能不足，存在瓶颈

针对产能不足，存在瓶颈的问题，公司对原材料进行严格的质量把关，对生产过程实施严格的安全卫生控制，对技术人员进行相关培训考核，对生产设备定期进行检测维修，加强校企合作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这些措施可以缓解产能不足，存在瓶颈的情况。

（3）竞争激烈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原料配方和生产工艺上，公司充分利用这两项优势，研发更加优良的原料配方和成本小、残次品率低、高效的生产工艺流程，从而处于真正的竞争地位。

（4）用工成本增加

用工成本的增加主要体现在用工的连续性方面，为了降低技术人员的流动性，公司在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的同时，加强了对现有人才的激励，增强企业的亲和力，实现公司与员工的长期合作。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与行业集中风险

我国是塑料产品包装大国，行业发展取决于全球塑料包装产品需求的景气程度，而消费需求与宏观经济高度相关，如果全球经济下滑或者贸易政策恶化，可能导致我国对塑料包装产品的需求下降，由于我国塑料薄膜制造行业集中度较高，进而可能对塑料薄膜生产行业产生影响。

2、劳动力成本逐年上升的风险

我国作为全球制造大国的地位主要得益于农村劳动力转移所带来的低劳动力成本优势。近年来，劳动力供求的结构性矛盾及老龄化加速导致劳动力成本进入上升通道，“民工荒”背景下，各地尤其是沿海地区上调工资标准的频率及幅度逐渐增大，我国制造业的劳动力成本优势正逐渐消失。

塑料薄膜制造行业，从要素投入比重来看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加之生产人员具有流动性，未来，劳动力成本仍是影响公司业绩的重要因素之一。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等基础石化原料，基础石化原料为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公司作为石化原料下游的加工制造企业，原材料采购价格是影响成本、利润的重要因素，在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变的假设下，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引起公司利润水平的反向变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因此，作为包装材料加工制造企业，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八、企业发展战略目标

公司目前正处于一个高速发展期，企业目前拥有九条上吹共挤生产线（国生产线 7 条，加拿大 BE 生产线 1 条，德国 WH 生产线 1 条），一条下吹共挤生产设备（国生产线 1 条），设计年产能一万吨，在中国共挤薄膜包装生产领域，处于第一集团，目前在整个共挤薄膜行业中，与太平洋同处第一集团的有江阴升辉包装有限公司、江苏彩华包装集团公司等，公司力争在 2-3 年的时间达到共挤薄膜包装生产领域的领先地位。

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将实现以下战略目标：在纵向方面公司将新引入彩印技术，对产品进行深加工和印刷，并将根据市场导向开发新材料。在横向方面，公司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主推缓冲膜的发展，缓冲膜是以阻隔性材料为中间体制成缓冲包装，使货柜内产品不会因冲击造成伤害，达到保护产品的要求，消费群体为运输类企业，快递运输行业将大量使用缓冲膜，从而推进企业向物联网行业发展。在原材料方面，公司将引进市场上出现的新材料生产产品，从而提升产品

的性能。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研发行业独有的技术，形成高效率高质量的工艺生产线，通过改进配方，提升产品的质量指标。在销售方面，定期对销售人员培训，提高销售人员的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业绩。在品牌形象方面，公司将加大广告宣传和展会推广，形成企业自身的品牌影响力。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鉴于公司规模较小，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股东会会议未严格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会议通知、召集、议事，无完整的会议议案，会议记录内容不规范，保存也不完整。但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并表决通过形成股东会决议，股东决议的内容也均得以执行。公司未完整留存执行董事决定，也未形成公司监事工作报告。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未完全建立。

2015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制定完善了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融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制度来规范公司管理，公司目前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得到执行。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2015年12月5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实行回避表决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先后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历次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一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累计召开了 3 次会议，历次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董事能够依法履行相关法规授予的决策权力，就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提出意见，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提高了公司法理水平。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保证监事会切实履行监督职责，有效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两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另外一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监事会累计召开了 2 次会议。历次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督职责，保障公司监事会会议的规范召开和监督机制的有效运行。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运作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和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于2016年2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以下简称“《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并且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为全体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切实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一）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享有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托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对股东权利的保护

(1) 对获取公司信息的保护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条例规定：1、公司披露的信息应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能保证披露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应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2、公司在其他公共媒体披露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先于指定媒体，不得以新闻发布或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公告；3、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有责任确保将该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不得泄露内幕消息。4、公司应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不得延迟披露，不得有意选择披露时点强化或淡化信息披露效果，造成实际上的不公平。

(2) 对股东投资收益权利的保护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规定：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3) 对股东参与重大决策权利的保护

《公司章程》第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规定：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包括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

1 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股权激励计划；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条规定：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建设

有限公司章程并未对关联交易做出约定，也无相关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进行规范。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较重大的关联方交易，均未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程序。

2016 年 3 月 11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两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股东确认公司报告期内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交易不真实、定价不公允及影响公司独立性及日常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股份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也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它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五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

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经有关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做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规定：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三）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采取的回避措施。

2、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的相关财务会计制度：1、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后 2 个月内编制公司的中期财务报告；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4 个月内编制年度财务会计报告；2、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3、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4、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三）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对编制真

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本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和诉讼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环保、工商、税务、社保、质监、消防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及诉讼费用的支出。

1、环保合法合规证明

2015年6月12日，无锡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新区【2015】-198号的《建设项目试生产（运行）环境保护核准通知》同意：年产6,000吨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包装材料项目进行试运行，试运行期为三个月。

2015年7月31日，无锡新区环境监测中心与上海华测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出具编号为锡新环竣监（2015）字第（149）号的《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完成公司高阻隔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膜袋、MPM条、PPP条、塑料制品6,000吨/年项目的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

2015年10月19日，无锡市环境保护局下达了锡环管新验【2015】189号《关于无锡市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高阻隔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膜袋、MPM条、PPP条、塑料制品6,000吨/年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完成了对公司高阻隔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膜袋、MPM条、PPP条、塑料制品6,000吨/年项目的环保验收。

2、工商、税务、社保、质监、安监、消防等相关部门合法合规证明

根据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 年 2 月 1 日、2016 年 2 月 17 日分别出具的《市场主体守法经营状况意见》，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违法、违规及其它不良申（投）诉记录。

根据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6 年 2 月 5 日出具的《税收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能正常申报纳税，无欠税，无行政处罚记录。

根据江苏省无锡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2016 年 2 月 5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现行政处罚、欠款税收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无锡市人民政府新区管理委员会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016 年 2 月 3 日、2016 年 2 月 4 日分别出具的编号“锡新劳证[2016]第 012 号”《关于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企业劳动保障守法情况的证明》和编号“锡新劳证[2016]第 013 号”《关于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劳动保障守法情况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也未有因违法受到劳动行政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根据无锡质量技术监督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区分局 2016 年 1 月 25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其他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无锡市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 年 1 月 27 日出具的《安全生产守法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过行政处罚。

根据无锡市公安消防支队新区大队 2016 年 1 月 26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遵守《消防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企业内部管理符合消防法等规定的要求，未发生过火灾事故等违法行为，亦未收到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根据无锡市人民政府新区管理委员会房产管理局 2016 年 2 月 27 日、2016 年 3 月 4 日分别出具的《核查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房地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无锡市国土资源局新区分局 2016 年 1 月 26 日出具的《核查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土地管理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最近两年公司涉及的诉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出现诉讼案件。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可提供产品包括9层共挤中阻隔膜，纸塑复合包装袋，高阻隔多层共挤尼龙膜，液体包装膜，8层共挤水冷拉伸膜，复合片材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和必要的职能部门；拥有必要的经营设备、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能够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进行经营活动；能够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股东不存在业务上的依赖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及业务被控制的情况。

（二）公司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资产完整、权属清晰。股份公司的资产与发起人的资产在产权上已经明确界定并划清，公司拥有独立于发起人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于发起人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的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占有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

在本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依法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无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本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华永芬。华永芬除持有公司 63.60%的股份外，另持有无锡太平洋包装厂 100.00%的股权；持有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99.92%的出资份额；曾持有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4.55%的股份。

通过分析和比对，太平洋包装厂、润明投资、润华包装与股份公司在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主营产品用途及功能、供应商及客户情况、业务合同等方面的异

同，可以划分为两种类型：

第一类是与股份公司业务无交集的企业，即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润明投资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类）；受托资产管理（不含国有资产）；商务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所属行业为项目投资，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和产品存在明显差异，不存在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第二类是生产经营范围与股份公司存在或曾经存在交集、部分交叉或相似之处的企业，包括为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37115379636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设立日期：	1998 年 11 月 5 日
出资额：	2,500 万元
投资人：	华永芬
公司住所：	无锡市坊前镇工业集中区锡义路 88 号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印刷；纸箱、纸盒的加工、销售；投资咨询（不含期货）、投资管理、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股份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太平洋包装厂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 5 日，投资者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华永芬。为避免与股份公司出现同业竞争，太平洋包装厂做了如下调整：

第一，业务转移，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转让。为了将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的业务顺利转移给股份公司，2014 年 12 月 15 日，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与股份公司签订《固定资产转让协议书》。双方约定，太平洋包装厂以江苏公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5 出具的编号为“苏公勤评报字[2014]第 011 号”《评

估报告》上的价格为依据，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按照评估作价转让给股份公司。同年该协议书生效，太平洋包装厂与股份公司也已按约执行后续资产转让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生产用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均已完成转移交付。

第二，管理人员及生产人员的转移。2014年12月起，太平洋包装厂与股份公司有效对接，太平洋包装厂陆续与员工解除劳动合同，由股份公司与解除的员工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待遇保持不变，社保及公积金也相应的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人员转移过程中，太平洋包装厂、员工及股份公司三方均是自愿，程序合法合规，未侵害员工的利益，未出现劳动纠纷事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太平洋包装厂除了一名退休返聘人员负责日常管理及一名财务人员负责财务管理外，已将全部人员转移至股份公司。

第三，停产停业。2015年6月前，太平洋包装厂主要从事工业复合袋的加工生产，而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工业复合袋、食品复合袋的加工生产，在业务范围上与股份公司出现部分交集。2015年6月起，太平洋包装厂实行全面停业停产，未再开展任何业务。目前太平洋包装厂已无生产、经营或销售方面的员工。

第四，经营范围的变更。在报告期内太平洋包装厂与股份公司在经营业务上有部分交集。2015年12月3日，太平洋包装厂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包装装潢印刷；纸箱、纸盒的加工、销售；投资咨询（不含期货）、投资管理、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与太平洋的经营范围完全隔离，且与股份公司不再有交集。

第五，出具承诺函。2016年2月26日，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永芬女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并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不存在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相竞争的业务；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现有业

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若股份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股份公司新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今后从事新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4、若股份公司认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出现与股份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本人同意终止该业务，如股份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股份公司经营；5、本人承诺不以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向股份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综上，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与股份公司同业竞争情形已消除。

2、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374684586X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日期：	2003 年 2 月 26 日
出资额：	5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冷学兴
住所：	无锡市新区坊前镇工业集中区锡义路 88 号
经营范围：	包装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普通机械及配件、磁性材料、电器产品、塑料制品及原辅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股份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由章晓琴、戴加芬于 2003 年 2 月 26 日发起设立。2005 年 11 月 2 日，章晓琴将所持有的润华包装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华永芬。2015 年 11 月 24 日，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永芬将其所持有的润

华包装 54.55%股权作价 3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冷学兴；股份公司的股东戴加芬将其所持有的润华包装 9.09%股权作价 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冷学兴，将所持有的润华包装 36.36%股权作价 2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许仁新。此外，华永芬、戴加芬已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出具《无关联关系的承诺》并承诺遵照执行。因此，润华包装与股份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已消除。

（二）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戴加芬、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戴加芬女士除投资股份公司，持有公司 10.00%的股权外，未投资其他企业；润明投资除投资股份公司，持有公司 24.00%的股权外，未投资其他企业。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三）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也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不存在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相竞争的业务；

2、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若股份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股份公司新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今后从事新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的公司

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若股份公司认为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出现与股份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本人同意终止该业务，如股份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股份公司经营；

5、本人/企业承诺不以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向股份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关联方资产转让及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占用的不规范情形，具体如下所示：

（1）关联方拆出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无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关联方拆入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太平洋包装厂及控股股东华永芬拆借资金的情形，并且约定按照央行发布的同期贷款的年化利率计息偿付。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 年余额	2014 年余额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850,000.00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	29,801,781.07
华永芬	1,268,805.93	1,700,000.00
合计	1,268,805.93	32,351,781.07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股份公司已归还向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拆借的所有资金。2016 年 3 月 2 日，公司已归还向实际控

制人华永芬拆借的资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全部归还并清理上述关联方的拆借资金。

2、资金占用规范承诺

为避免日后出现资金占用不规范情形，公司股东及关联方出具了《关联方资金往来的说明与承诺》，承诺“本人/本企业为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关联方。自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存在公司向股东及关联方企业拆借资金的情形。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与股东公司的资金往来款已结清，本人承诺未来将不再与股份公司发生非正常经营性借款，不发生占用股份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利益。”

此外公司出具了《关联方资金往来的说明与承诺》，并承诺“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存在与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企业发生资金拆借的情形。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结清对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欠款，并承诺未来将不再向公司股东或关联企业或其他企业进行不规范的资金拆借行为，将不对股东、公司管理层或其他人员进行非正常经营性借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其他关联企业或个人占用的情况，也不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其他关联企业或个人拆入资金的情形。

（二）关联方资产转让的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为关联方资产转让的情况，具体如下所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的内容	资产评估价格（元）	实际转让价格（元）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转让固定资产	5,064,080.00	5,064,080.00
	转让在建工程	580,537.62	580,537.62
合计		5,644,617.62	5,644,617.62

2014年12月15日，公司与关联方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签订《固定资产转让协议书》，太平洋包装厂以评估报告的价格，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让给公司。本次关联方资产转让价格公允，程序合法，转让有效。

（三）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关联方无偿担保的情形，具体如下所示：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	500 万银行借款	2014 年 2 月 24 日	是

2014年9月15日，被担保方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提前偿还500万银行借款，因此公司为关联方担保责任履行完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四）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构，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融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华永芬	董事长、总经理	3,180.00	63.60
章晓琴	董事	-	-
章益铭	董事	-	-
葛菊明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	2.40
吴刘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	-
许俊杰	监事会主席	-	-
顾晓林	监事	-	-
章国宝	监事	-	-
陆艳	董事会秘书	-	-
合 计		3,300.00	66.00

其中，华永芬与章益铭系母子关系，章晓琴系华永芬配偶之妹，章益铭与章晓琴系姑侄关系，许俊杰系华永芬姐姐之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永芬直接持有公司 63.60%股份，并通过持有润明投资 99.92%的出资份额而间接控制公司 24.00%股份；葛菊明直接持有公司 2.40%股份；章晓琴持有润明投资 0.08%的股权。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董监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人员已出具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1、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承诺上述两点外，还承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三）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除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还作出了如下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作为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不存在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相竞争的业务；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若股份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股份公司新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分支机构今后从事新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4、若股份公司认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出现与股份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本人同意终止该业务，如股份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股份公司经营；5、本人承诺不以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向股份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如下：承诺将遵循或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

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本承诺函在股份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作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份公司职位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1	华永芬	董事长、总经理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	章晓琴	董事	无锡盍杰工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	监事
3	章益铭	董事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总经理
4	葛菊明	董事、副总经理	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	董事
5	吴刘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无	无
6	许俊杰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7	顾晓林	职工监事	无	无
8	章国宝	职工监事	无	无
9	陆艳	董事会秘书	无	无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份公司职位	对外投资情况	持股比例/出资比例（%）	利益冲突情况
1	华永芬	董事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100.00%	无

		长、总经理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99.92%	无
			西藏金茂经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4%	无
2	葛菊明	董事、副总经理	曾投资苏州工业园区思索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10%	无
3	章晓琴	董事	无锡鋆杰工贸有限公司	90.00%	无
			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	10.00%	无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0.08%	无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葛菊明曾投资苏州工业园区思索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2.10% 股权。2002 年 5 月，葛菊明已将持有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不再持有该公司的股份。苏州工业园区思索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为集体改制的企业，由于历史原因，无法实现股权的确权工作。因此，股权转让后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为此，苏州工业园区思索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已出具书面说明，葛菊明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不存在与本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不利影响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华永芬担任。公司不

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戴加芬担任。

2015年12月18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华永芬、章晓琴、葛菊明、章益铭、吴刘平，董事长为华永芬。股份公司设监事会，成员为许俊杰、章丽亚、章国宝，监事会主席为许俊杰。

有限公司时期，华永芬为公司总经理，吴刘平为财务负责人。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华永芬，副总经理葛菊明，财务负责人吴刘平，董事会秘书陆艳。

2016年2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公司职工监事章丽亚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任监事职务，会议决议同意章丽亚辞去职工监事职务，选举顾晓林为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3月2日，公司在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监事变更的备案。顾晓林监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起至2018年12月4日止。

（二）变动原因说明

有限公司期间，鉴于公司早期规模较小，治理结构较为简单，仅设立了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并选举出相应任职人员。2016年3月2日，因原职工监事章丽亚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任监事职务，2016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重新选举顾晓林为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任职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所进行的必要调整，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6）00166 号”。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

（三）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为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

（四）主要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017,298.22	12,245,134.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65,993.20	

应收账款	47,221,986.55	37,318,760.02
预付款项	2,746,639.45	7,398,156.8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3,737.57	2,921,657.74
存货	22,514,098.55	18,562,486.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14,204.00	9,749,876.61
流动资产合计	115,963,957.54	88,196,072.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099,904.33	51,690,362.63
在建工程	127,401.21	580,537.6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6,187.80	664,202.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2,756.36	959,51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3,993.32	1,013,904.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40,243.02	54,908,523.95
资产总计	166,504,200.56	143,104,59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5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71,833.09	14,444,768.28
应付账款	16,642,289.72	5,912,486.24
预收款项	853,274.18	435,426.37
应付职工薪酬	2,608,270.20	1,698,814.48
应交税费	2,801,504.50	781,422.90
应付利息	84,755.73	49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74,351.03	32,695,52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736,278.45	71,463,438.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2,188,354.00	19,311,529.88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88,354.00	19,311,529.88
负债合计	105,924,632.45	90,774,968.6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5,382,954.4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501.80	53,406.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00,735.56	-636,464.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57,516,191.79	49,416,941.76

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3,063,376.32	2,912,686.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579,568.11	52,329,627.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504,200.56	143,104,596.4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2,123,385.19	135,857,952.49
其中：营业收入	212,123,385.19	135,857,952.49
二、营业总成本	201,109,772.98	133,089,419.71
其中：营业成本	176,780,531.91	115,864,983.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9,472,227.96	5,643,884.60
管理费用	10,650,034.40	6,775,243.56
财务费用	3,510,289.89	3,119,041.68
资产减值损失	696,688.82	1,686,266.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13,612.21	2,768,532.78
加：营业外收入	155,361.00	673,193.00
减：营业外支出	133,991.54	8,356.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34,981.67	3,433,369.49
减：所得税费用	2,785,041.35	876,073.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49,940.32	2,557,296.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99,250.03	2,890,301.25
少数股东损益	150,690.29	-333,005.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49,940.32	2,557,296.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99,250.03	2,890,301.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690.29	-333,005.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077,014.50	113,791,456.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7,131.55	1,697,893.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2,141.10	3,599,71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186,287.15	119,089,068.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187,650.71	123,998,247.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37,669.03	5,918,02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3,934.93	83,167.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1,116.27	4,143,49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150,370.94	134,142,93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5,916.21	-15,053,86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5,387.37	1,126,77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5,387.37	1,126,77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8,887.37	-1,126,779.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500,000.00	22,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00,000.00	42,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366,009.32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5,837.55	975,607.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3,977.41	10,213,02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45,824.28	26,188,63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175.72	16,361,365.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044.20	134,221.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40,248.76	314,939.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0,387.37	8,605,447.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0,636.13	8,920,387.37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53,406.21		-636,464.45		2,912,68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53,406.21		-636,464.45		2,912,68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382,954.43			179,095.59		2,537,200.01		150,690.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99,250.03		150,690.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2,501.80		-232,501.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501.80		-232,501.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82,954.43			-53,406.21		-5,329,548.2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382,954.43			-53,406.21		-5,329,548.22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5,382,954.43			232,501.80		1,900,735.56		3,063,376.32	60,579,568.11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473,359.49		3,245,691.25	29,772,33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473,359.49		3,245,691.25	29,772,33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53,406.21		2,836,895.04		-333,005.22	22,557,29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90,301.25		-333,005.22	2,557,296.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406.21		-53,406.21			
1、提取盈余公积					53,406.21		-53,406.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53,406.21		-636,464.45		2,912,686.03	52,329,627.79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776,997.04	12,087,68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65,993.20	-
应收账款	47,221,986.55	37,318,760.02
预付款项	3,854,938.90	8,089,618.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2,404.39	2,019,157.74
存货	22,514,098.55	18,562,486.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9,238.75	6,237,265.76
流动资产合计	113,195,657.38	84,314,969.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12,395.00	9,712,395.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638,307.33	32,198,840.23
在建工程	127,401.21	580,537.6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6,187.80	664,202.0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022,756.36	959,51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891.50	515,34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90,939.20	44,630,836.69
资产总计	155,686,596.58	128,945,806.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5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71,833.09	14,444,768.28
应付账款	16,642,289.72	5,912,486.24
预收款项	853,274.18	435,426.37
应付职工薪酬	2,484,229.44	1,640,281.68
应交税费	2,801,504.49	780,700.17
应付利息	84,755.73	49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72,403.93	32,595,52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310,290.58	71,304,183.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4,187,677.73	7,107,561.0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87,677.73	7,107,561.07
负债合计	97,497,968.31	78,411,744.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5,382,954.43	-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501.80	53,406.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73,172.04	480,65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88,628.27	50,534,062.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686,596.58	128,945,806.40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2,123,385.19	135,857,952.49
减：营业成本	178,830,908.99	115,333,055.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9,472,227.96	5,624,375.92
管理费用	10,068,012.80	5,790,991.36
财务费用	2,966,445.58	2,274,778.54
资产减值损失	554,188.82	1,638,766.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31,601.04	5,195,984.45
加：营业外收入	143,540.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3,991.54	8,352.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41,149.50	5,187,631.59
减：所得税费用	2,586,583.31	1,314,638.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54,566.19	3,872,992.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54,566.19	3,872,992.61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077,014.50	113,791,456.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7,131.55	1,697,893.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0,089.74	1,688,53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974,235.79	119,727,886.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469,474.71	123,447,434.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20,543.26	5,626,15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9,357.25	79,02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9,780.27	4,071,32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859,155.49	133,223,94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5,080.30	-16,046,05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5,387.37	1,126,77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5,387.37	1,126,77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8,887.37	-1,126,779.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500,000.00	22,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366,009.32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5,837.55	975,607.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5,989.49	5,319,25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07,836.36	21,294,862.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2,163.64	21,255,137.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044.20	134,221.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57,400.77	4,216,521.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2,934.18	4,546,412.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20,334.95	8,762,934.1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53,406.21	480,655.87	50,534,06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53,406.21	480,655.87	50,534,06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382,954.43				179,095.59	2,092,516.17	7,654,56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54,566.19	7,654,566.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2,501.80	-232,501.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501.80	-232,501.80	
2. 对所有者（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82,954.43				-53,406.21	-5,329,548.2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382,954.43				-53,406.21	-5,329,548.2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5,382,954.43				232,501.80	2,573,172.04	58,188,628.27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338,930.53	26,661,06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3,338,930.53	26,661,06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000,000.00						53,406.21	3,819,586.40	23,872,992.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72,992.61	3,872,992.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406.21	-53,406.21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06.21	-53,406.21	
2.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53,406.21	480,655.87	50,534,062.08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

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

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组合 2 所列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组合 2	出口退税，代扣代缴社保、个人所得税等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1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	2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1）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

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审计报告》附注五、8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5	5	19.00
机器设备	10	5	9.50
其他设备	3-10	5	9.5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软件	2.5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

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租入资产的改良支出，按 5 年摊销。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

用时。

21、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2、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如下：

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销售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塑料编织袋和复合膜等塑料制品，本公司国内销售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或验收确认收入。

外销：以货物出口并报关，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

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租赁

（1）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没有发生变更。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分析

（一）营业收入、利润率情况

1、营业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源于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可提供产品包括 9 层共挤中阻隔膜，纸塑复合包装袋，高阻隔多层供给尼龙膜，液体包装膜，8 层共挤水冷拉伸膜，复合片材等。

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销售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塑料编织袋和复合膜等塑料制品，公司国内销售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或验收确认收入。外销以货物出口并报关，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分析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高阻隔共挤膜	50,884,169.42	23.99	17,490,129.28	12.87
中阻隔共挤膜	112,572,511.22	53.07	113,969,820.68	83.89
复合袋	38,279,615.28	18.05		
PE 袋	240,002.98	0.11		
其他业务收入	10,147,086.29	4.78	4,398,002.53	3.24
合计	212,123,385.19	100.00	135,857,952.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保持了相对较快的增长。

2014 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35,857,952.49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包括高阻隔膜、中阻隔膜、复合袋、PE 袋销售收入）贡献了 131,459,949.96 元，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及原材料销售收入）贡献了 4,398,002.53 元。

2015 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12,123,385.19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贡献了

201,976,298.90 元，其他业务收入贡献了 10,147,086.29 元。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年度增幅 56.14%。2015 年全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同比有较大提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在 2014 年 12 月收购了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的大部分生产设备并承接了其原有的业务。

3、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12,123,385.19	135,857,952.49
营业成本	176,780,531.91	115,864,983.48
营业毛利	35,342,853.28	19,992,969.01
毛利率	16.66%	14.72%
营业利润	11,013,612.21	2,768,532.78
利润总额	11,034,981.67	3,433,369.49
净利润	8,249,940.32	2,557,296.03
销售净利率	3.89%	1.88%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4.72%、16.66%，总体相对稳定且略有提升；同期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88%、3.89%，2015 年度比率较高的主要原因为：（1）2014 年 12 月公司增加了高毛利产品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的生产和销售；（2）2015 年另一高毛利产品高阻隔共挤膜的产销量也同比获得了很大的提升。这些高毛利产品所占销售比重的增加，抬高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

4、毛利率按类别分析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5 年度	高阻隔共挤膜	50,884,169.42	42,159,578.84	8,724,590.58	17.15%
	中阻隔共挤膜	112,572,511.22	97,567,742.80	15,004,768.42	13.33%
	复合袋	38,279,615.28	31,211,711.00	7,067,904.28	18.46%
	PE 袋	240,002.98	210,598.83	29,404.15	12.25%
	合计	201,976,298.90	171,149,631.47	30,826,667.43	15.26%

2014 年度	高阻隔共挤膜	17,490,129.28	15,179,193.50	2,310,935.78	13.21%
	中阻隔共挤膜	113,969,820.68	98,157,198.03	15,812,622.65	13.27%
	复合袋	-	-	-	-
	PE 袋	-	-	-	-
	合计	131,459,949.96	113,336,391.53	18,123,558.43	13.79%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体现在高阻隔共挤膜、中阻隔共挤膜、复合袋及 PE 袋。2014 年 12 月公司收购了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的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生产设备和 PE 袋生产设备开始了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和 PE 袋的生产，完成收购业务后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PE 袋销售量增长幅度较大。同时拥有较高毛利率的高阻隔共挤膜和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产销量大幅增长，推高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

高阻隔共挤膜的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13.21% 上升到 2015 年的 17.15% 的原因主要是高阻隔共挤膜属于对生产设备和生产技术要求较高的产品，公司共有 10 台共挤膜生产设备，其中只有两台最先进的设备可以生产高阻隔共挤膜、其他设备只能生产中阻隔共挤膜，而该两台先进共挤膜设备分别于 2013 年和 2014 年购入开始调试生产，由于生产初期公司技术人员对新设备、新工艺、新配方掌控不成熟，经历了较长时间钻研、试生产，加之新产品的推出订单较少，需要培育客户产能无法释放，因此 2014 年高阻隔共挤膜产量较低销售额只有 17,490,129.28 元，加之当期的人工成本、折旧摊销等成本，使得当年毛利率较低。2015 年公司完全掌控生产技术，并且高阻隔共挤膜市场逐步打开销售额大幅增加到 50,884,169.42 元，毛利率因此增加较为明显。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9,472,227.96	5,643,884.60
管理费用	10,650,034.40	6,775,243.56
财务费用	3,510,289.89	3,119,041.68
期间费用合计	23,632,552.25	15,538,169.84

营业收入	212,123,385.19	135,857,952.4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47%	4.1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02%	4.9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5%	2.3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14%	11.44%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主要项目为员工薪酬、研发费用、中介服务费用、房租和办公费用等，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合计分别占到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总额的 4.99%和 5.02%；销售费用主要为包装等易耗品、代理报关费、运输费等，合计占到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总额的 4.15%和 4.47%；

由于上述费用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而增大，基于公司采取了科学有效的成本管理方式，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保持在稳定的范围内。

报告期内，2014 年及 2015 年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贷款利息和融资租赁利息等支出。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百瑞薄膜各有一台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入的新型共挤膜生产设备。

（三）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696,688.82	1,686,266.39
合计	696,688.82	1,686,266.39

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当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关于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请见本章“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应收款项”。

（四）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主要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155,361.00	673,193.00
合计	155,361.00	673,193.00

政府补助主要为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根据《江苏省商务厅关于做好 2014 年第二批国家进口贴息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及《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2014 年版）》，政府对公司运用融资租赁方式租赁进口生产设备以提高生产效率给予贴息补助，2014 年度公司享受该项补贴合计 673,193.00 元；根据《关于<无锡市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及《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促进就业扶持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为进一步落实各项就业扶持政策，加大就业援助力度，对公司启用经社保局登记的部分“40、45”大龄困难人员再就业给予相应政府补助；根据《关于发布 2015 年度无锡市工业发展资金项目指南（第二批）及组织项目申报的通知》，为了发展规模经济，推进产业集群之间产品配套协作，延长产业链，鼓励产业集群龙头企业采购集群内配套产品，政府对公司作出产业集群企业配套产品奖励。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进口设备财务贴息	-	673,193.00
“40、45”大龄困难人员补贴	69,361.00	-
展会补贴	86,000.00	
合计	155,361.00	673,193.00

（五）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991.54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991.54	-
捐赠支出等其他	111,000.00	8,356.29
合计	133,991.54	8,356.29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和捐赠支出等其他支

出。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991.5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361.00	673,19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000.00	-8,356.29
减：所得税影响	5,342.37	166,209.18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	2,990.71	170,316.96
合计	13,036.38	328,310.57

报告期内，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捐赠支出等其他支出。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2014 年度非经常损益对净利润的占比为 19.50%，对经营业绩影响较大，2015 年度非经常损益对净利润的占比为 0.19%，公司经营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较低。

（七）公司主要税项及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内销：17% 外销税率为 0，出口退税适用“免、抵、退”	内销：17% 外销税率为 0，出口退税适用“免、抵、退”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税收优惠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63,223.23	173,152.14
银行存款	21,197,412.90	8,747,235.23
其他货币资金	4,556,662.09	3,324,747.16
合计	26,017,298.22	12,245,134.53

报告期内的银行存款和现金均为公司经营所需的正常流动资金，2015 年末银行存款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全年经营业绩表现良好，应收账款的现金回笼能力加强所致。公司的资金管理水平较高，现金流较为健康，货币资金流转较稳健。

（二）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票据主要为基于销售业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665,993.20	
合计	12,665,993.20	

（三）应收账款

1、账龄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类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9,706,297.00	2,485,314.85	5.00	47,220,982.15
1-2 年	1,255.50	251.10	20.00	1,004.40
合计	49,707,552.50	2,485,565.95	-	47,221,986.55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9,276,042.33	1,963,802.11	5.00	37,312,240.22
1-2 年	8,149.75	1,629.95	20.00	6,519.80
合计	39,284,192.08	1,965,432.06	-	37,318,760.02

公司主要从事多层共挤功能性薄膜、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客户关系较为稳固，质地较为优良，一般应收账款账期在 30 至 90 天，周转速度较快，只有极少数跨期账款，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较为理想。

同时，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见本章“二、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应收款项”。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不存在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520,133.89 元和 1,542,821.32 元。

3、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诚达石化工业有限公司	货款	4,317,783.09	1 年以内	8.69	215,889.15
江苏申凯包装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3,535,673.32	1 年以内	7.11	176,783.67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货款	2,954,017.67	1 年以内	5.94	147,700.88
常州明谛树脂有限公司	货款	2,952,702.91	1 年以内	5.94	147,635.15
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888,050.93	1 年以内	5.81	144,402.55
合计		16,648,227.92		33.49	832,411.4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Sealed Air Corporation	货款	8,890,783.76	1 年以内	22.63	444,539.19
江阴市申凯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货款	3,023,351.69	1 年以内	7.70	151,167.58
齐志平	货款	2,364,830.90	1 年以内	6.02	118,241.55
苏州允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656,978.88	1 年以内	4.22	82,848.94
Eternal Bil Limited	货款	1,554,852.89	1 年以内	3.96	77,742.64
合计		17,490,798.12		44.53	874,539.9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余额占当期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53%和 33.49%。公司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持续下降。随着客户群体的深入开拓，公司的大客户分散度逐渐加大。

其中，2014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名客户齐志平，为经营个体生意的自然人客户，公司已在纳税申报中补充申报对应的收入与成本，并且承诺未来将不采取与个体户合作的方式发展业务，进一步做好大客户规范与风险防范措施。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中无关联方企业或个人。

（四）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向供应商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的货款，及支付代理服务商的部分款项。主要供应商大部分为国际化工类行业巨头公司，具体明细如下：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46,121.45	99.98	7,398,156.88	100.00
1 至 2 年	518.00	0.02		
合计	2,746,639.45	100.00	7,398,156.88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COEX TECHNOLOGY LIMITED	686,844.31	25.01
TOTAL PETROCHEMICALS FRANCE	571,270.04	20.80
无锡世达环宇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05,163.53	11.11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张家港经营部	268,849.40	9.79
KURARAY CO.,LTD	222,081.12	8.08
合计	2,054,208.40	74.79

往来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EXXONMOBIL CHEMICAL ASIC PACIFIC	2,165,758.86	29.27
UBE (HONG KONG) LTD.	1,273,731.04	17.22
E CHANG TRADING CO., LTD	547,681.10	7.40
江苏省电力公司无锡供电公司	426,488.94	5.77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	366,666.63	4.96
合计	4,780,326.57	64.62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中无关联方。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600,000.00	99.77	320,000.00	20.00	1,280,000.00
组合 2	3,737.57	0.23			3,737.57
小计	1,603,737.57	100.00	320,000.00	19.95	1,283,737.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03,737.57	100.00	320,000.00	19.95	1,283,737.57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2,868,901.44	93.60	143,445.07	5.00	2,725,456.37
组合 2	196,201.37	6.40			196,201.37
小计	3,065,102.81	100.00	143,445.07	4.68	2,921,657.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65,102.81	100.00	143,445.07	4.68	2,921,657.74

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1,600,000.00	320,000.00	20.00
合计	1,600,000.00	320,000.00	20.00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68,901.44	143,445.07	5.00
合计	2,868,901.44	143,445.07	5.00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的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出口退税		182,701.37
备用金		168,901.44
海关保证金		1,100,000.00
租赁保证金	1,600,000.00	1,600,000.00
代扣款项	3,737.57	13,500.00
合计	1,603,737.57	3,065,102.81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各项保证金及代扣费用。2014 年、2015 年存在 160 万元租赁保证金，系公司及子公司百瑞薄膜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生产设备的保证金。此外，2014 年存在海关保证金 110 万元，系公司以进料加工方式在海关备案时交纳的保证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及第三方非业务性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按欠款方归集的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0,000.00	1-2 年	99.77	320,000.00
合计		1,600,000.00		99.77	320,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0,000.00	1 年以内	52.20	80,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	保证金	1,100,000.00	1 年以内	35.89	55,000.00
合计		2,700,000.00		88.09	135,000.00

（六）存货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69,157.96	-	14,369,157.96
在产品	3,115,487.90	-	3,115,487.90
产成品	5,029,452.69	-	5,029,452.69
合计	22,514,098.55	-	22,514,098.55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74,045.60	-	11,974,045.60
在产品	2,732,494.99	-	2,732,494.99
产成品	3,855,946.13	-	3,855,946.13
合计	18,562,486.72	-	18,562,486.72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金额分别为 18,562,486.72 元、22,514,098.55 元，期末存货金额略有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业务规模扩大所致，浮动在合理范围内。

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短，属于在产品阶段的存货相对较少。公司上述存货核算流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已建立了科学、高效的存货管理制度，并且实施定期存货盘点及不定期的存货抽盘制度。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存货流转较快，报告期内不存在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请见本章“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4、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98,381.83	118,830.11	28,343,652.24	259,099.54	29,019,963.72

2.本期增加金额	422,050.57	420,016.00	26,749,436.84	1,326,803.58	28,918,306.99
（1）购置	422,050.57	420,016.00	26,749,436.84	1,326,803.58	28,918,306.99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720,432.40	538,846.11	55,093,089.08	1,585,903.12	57,938,270.71
二、累计折旧					
1.2013年12月31日	43,988.40	18,668.18	1,221,118.63	44,967.78	1,328,742.99
2.本期增加金额	125,531.69	24,477.78	4,613,905.36	155,250.26	4,919,165.09
（1）计提	125,531.69	24,477.78	4,613,905.36	155,250.26	4,919,165.0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169,520.09	43,145.96	5,835,023.99	200,218.04	6,247,908.08
三、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50,912.31	495,700.15	49,258,065.09	1,385,685.08	51,690,362.63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720,432.40	538,846.11	55,093,089.08	1,585,903.12	57,938,270.71
2.本期增加金额	154,955.54	6,695.00	2,083,961.30	1,184,141.96	3,429,753.80
（1）购置	154,955.54	6,695.00	1,220,662.21	1,184,141.96	2,566,454.71
（2）在建工程转入			863,299.09		863,299.09
3.本期减少金额			119,658.12		119,658.12
（1）处置或报废			119,658.12		119,658.12
4.2015年12	875,387.94	545,541.11	57,057,392.26	2,770,045.08	61,248,366.39

月 31 日					
二、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69,520.09	43,145.96	5,835,023.99	200,218.04	6,247,908.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36,459.08	130,992.59	5,716,655.69	839,181.58	6,923,288.94
(1) 计提	236,459.08	130,992.59	5,716,655.69	839,181.58	6,923,288.94
3. 本期减少金额			22,734.96		22,734.96
(1) 处置或报废			22,734.96		22,734.96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05,979.17	174,138.55	11,528,944.72	1,039,399.62	13,148,462.06
三、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9,408.77	371,402.56	45,528,447.54	1,730,645.46	48,099,904.33

公司属于生产性企业，办公经营场所均为租赁，大额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高、中阻隔共挤膜设备、三合一复合包装袋设备及配套设备，总体成新度较高，报告期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财务软件、报关软件、ERP 管理软件等，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无形资产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财务软件	7,000.00	7,000.00		-
夸微关务软件	111,111.12	48,148.10		62,963.02
用友软件	575,391.06	302,166.28		273,224.78
合 计	693,502.18	357,314.38		336,187.80
无形资产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财务软件	7,000.00	6,416.74		583.26
夸微关务软件	111,111.12	3,703.70		107,407.42
用友软件	575,391.06	19,179.70		556,211.36
合 计	693,502.18	29,300.14		664,202.04

（九）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更新改造中及 2014 年 12 月收购包装厂的设备后，新建中的套袋机生产线。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套袋机(1)				504,022.50		504,022.50
套袋机(2)				76,515.12		76,515.12
套袋机(3)	127,401.21		127,401.21			
合计	127,401.21		127,401.21	580,537.62		580,537.62

（十）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办公室及厂房装修摊销费用，以及电力工程摊销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办公室装修	252,889.12		56,960.40		195,928.72
厂房装修	382,708.30	267,517.37	122,403.85		527,821.82
电力工程	302,661.37		66,894.40		235,766.97
合计	938,258.79	267,517.37	246,258.65		959,517.51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办公室装修	195,928.72	325,123.00	105,728.85		415,322.87
厂房装修	527,821.82	53,709.62	142,974.52		438,556.92
电力工程	235,766.97		66,890.40		168,876.57
合计	959,517.51	378,832.62	315,593.77		1,022,756.36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包括坏账（减值）准备及可抵扣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805,565.95	701,391.49	2,108,877.13	527,219.28
可抵扣亏损	1,010,407.32	252,601.83	1,946,739.48	486,684.87
合计	3,815,973.27	953,993.32	4,055,616.61	1,013,904.15

（十二）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政策请参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0,133.89	1,542,821.3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6,554.93	143,445.0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696,688.82	1,686,266.39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无其他应计未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抵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46,5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61,500,000.00	15,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短期借款主要为公司向银行的借款。具体请参阅“第二章 公司业务与技术”之“五、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3、借贷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的应付票据主要为基于采购性质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信用证	6,671,833.09	9,444,768.28
合计	6,671,833.09	14,444,768.28

（三）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16,307,818.72	5,551,184.78
设备款	334,471.00	361,301.46
合 计	16,642,289.72	5,912,486.24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原料采购款及设备采购款，公司 2015 年较 2014 年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且业务量增加所致。

2、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债权人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款项内容	账龄
----	-------	------------------	-------	------	----

单位：元

序号	债权人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比例(%)	款项内容	账龄
1	上海胜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36,600.98	14.04	货款	1年以内
2	滁州市金来塑业有限公司	1,987,282.49	11.94	货款	1年以内
3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1,896,287.05	11.39	货款	1年以内
4	ExxonMobil Chemical Asia Pacific	1,346,123.28	8.09	货款	1年以内
5	DSM Engineering Plastics Asia Pacific	1,152,614.00	6.93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8,718,907.80	52.39		

单位：元

序号	债权人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比例(%)	款项内容	账龄
1	Sealed Air Hong Kong Ltd	2,891,594.64	48.91	货款	1年以内
2	DSM Engineering Plastics Asia Pacific	1,169,531.81	19.78	货款	1年以内
3	上海顺尔化工有限公司	376,068.37	6.36	货款	1年以内
4	帝斯曼工程塑料(江苏)有限公司	279,924.55	4.73	货款	1年以内
5	武汉同创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229,226.00	3.88	设备款	1年以内
	合计	4,946,345.37	83.66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853,274.18	435,426.37
合计	853,274.18	435,426.37

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为客户向本公司支付的货物订金或保证金。

2、期末余额较大的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债权人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款项内容	账龄
1	上海康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8,186.40	37.29	货款	1 年以内
2	上海博乐线带有限公司	179,742.80	21.07	货款	1 年以内
3	上海昌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928.27	3.74	货款	1 年以内
4	WJ PACKAGING SOLUTIONS	30,829.03	3.61	货款	1 年以内
5	江阴申启伟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8,500.00	1.00	货款	1-2 年
	合计	569,186.50	66.71		
序号	债权人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款项内容	账龄
1	上海金佰克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91.86	货款	1 年以内
2	淄博凝碧饮用水有限公司	15,305.85	3.52	货款	1 年以内
3	昆山耀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8,079.40	1.86	货款	1 年以内
4	江阴莫迪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240.20	1.20	货款	1 年以内
5	斯堪迪（上海）运动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3,600.00	0.83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432,225.45	99.27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五）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698,814.48	12,562,020.83	11,652,565.11	2,608,270.20
二、离职后福利-		521,081.92	521,081.92	

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1,698,814.48	13,083,102.75	12,173,647.03	2,608,270.20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351,778.56	7,047,580.03	5,700,544.11	1,698,814.48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252,326.74	252,326.74	
合计	351,778.56	7,299,906.77	5,952,870.85	1,698,814.48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1,698,814.48	10,714,421.66	9,880,469.94	2,532,766.20
2、职工福利费		1,489,887.37	1,414,383.37	75,504.00
3、社会保险费		309,158.20	309,158.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3,941.00	173,941.00	
工伤保险费		93,461.70	93,461.70	
生育保险费		12,670.00	12,670.00	
补充医疗保险		29,085.50	29,085.50	
4、住房公积金		800.00	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47,753.60	47,753.60	
合计	1,698,814.48	12,562,020.83	11,652,565.11	2,608,270.20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351,778.56	6,388,026.07	5,040,990.15	1,698,814.48
2、职工福利费		509,600.70	509,600.70	
3、社会保险费		125,579.26	125,579.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153.26	82,153.26	
工伤保险费		18,779.03	18,779.03	
生育保险费		10,562.70	10,562.70	
补充医疗保险		14,084.27	14,084.27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24,374.00	24,374.00	

合计	351,778.56	7,047,580.03	5,700,544.11	1,698,814.48
----	------------	--------------	--------------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84,727.60	484,727.60	
2、失业保险费		36,354.32	36,354.32	
合计		521,081.92	521,081.92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34,723.89	234,723.89	
2、失业保险费		17,602.85	17,602.85	
合计		252,326.74	252,326.74	

（六）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268,805.93	32,351,781.07
预提费用	1,303,598.00	225,118.00
其他	1,947.10	118,621.44
合 计	2,574,351.03	32,695,520.51

2014年12月31日往来款余额较大系公司向关联方太平洋包装厂29,801,781.07元借款、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永芬1,700,000.00元借款及向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850,000.00元的借款。2015年12月31日往来款主要为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永芬1,268,805.93元的借款。2015年预提费用为公司应支付关联方太平洋包装厂的安保费用225,118.00元和房租1,075,780.00元。报告期内预提费用系公司租赁的无锡太平洋包装厂生产厂房的租金。

报告期内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前期发展过程中，自有资金较少，股东及关联方公司通过资金支持或垫付费用等方式支持公司的资金周转以及业务发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无股东或关联方对公司暂借资金支持的情形。

2、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的单位

(1)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大的单位：

单位：元

债权单位	所欠金额	欠款年限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1,300,898.00	1 年以内
华永芬	1,268,805.93	1 年到 2 年
合计	2,484,948.20	

(2) 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大的单位：

单位：元

债权单位	所欠金额	欠款年限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29,801,781.07	1 年以内
华永芬	1,700,000.00	1 年以内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850,000.00	1 年以内
合计	32,351,781.07	

华永芬现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上述关联方情况具体请见本章“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七)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795,640.79	728,715.09
个人所得税	-	16,264.60
印花税	5,863.71	14,172.70
防洪保安资金	-	22,270.51
合计	2,801,504.50	781,422.9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应交税金为 2,801,504.50 元，主要为本期尚未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及印花税。

七、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5,382,954.43	-
盈余公积	232,501.80	53,406.21
未分配利润	1,900,735.56	-636,464.45
少数股东权益	3,063,376.32	2,912,686.03
股东权益合计	60,579,568.11	52,329,627.79

公司的股本变化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2015 年 10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公司全体出资者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5,382,954.43 元折合股本 50,000,000.00 元，余额部分 5,382,954.43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包括：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华永芬、实际控制人华永芬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本公司关联方。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公司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备注
----	----	--------	---------	----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华永芬	31,800,000.00	63.6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戴加芬	5,000,000.00	10.00	实际控制人配偶之母
3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 发展中心（有限 合伙）	12,000,000.00	24.00	-
合计		48,800,000.00	97.60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章晓琴	董事、实际控制人配偶之妹
2	章益铭	董事、实际控制人之子
3	葛菊明	董事、副总经理
4	吴刘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5	陆艳	董事会秘书
6	许俊杰	监事会主席
7	顾晓林	职工代表监事
8	章国宝	职工代表监事

4、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无锡百瑞薄膜 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膜、塑料包装材料的生产	75.00

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华永芬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三家企业。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转让给了冷学军、许仁

新。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2 月 26 日，注册号为 9132021374684586X7，住所为无锡市新区坊前镇工业集中区锡义路 88 号，注册资本 55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包装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普通机械及配件、磁性材料、电器产品、塑料制品及原辅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报告期内，无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7、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在其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1	无锡太平洋包装厂	华永芬系该企业投资人、章益铭在该企业任总经理
2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华永芬任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3	无锡润明投资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章晓琴任有限合伙人
4	无锡盛杰工贸有限公司	章晓琴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	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	章晓琴为股东、监事

（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有限公司章程未对关联交易作出约定，也无相关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进行规范。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进行规范。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

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公司《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四十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十一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不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主要作出如下规定：

第十条 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尽量避免、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原则。对于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之审议、审批，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应执行回避制度或作出公允声明，如因回避无法形成决议的，该关联交易视为无效；

（四）关联交易定价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公允标准，必须坚持依据公开及市场公允原则。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第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经有关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做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

第十二条 本条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一）为交易对方；
-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 （五）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第十三条 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时，主持会议的董事长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如董事长需要回避的，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应当要求董事长及其他关联股东回避；无需回避的任何股东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

第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或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股东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第十五条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 （三）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采取的回避措施。

第十六条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它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该董事计入法定人数，且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上述有关联关系的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第十七条 如果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在公司首次考虑订立有关合同、交易、安排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董事会，声明由于通知所列的内容，公司日后达成的合同、

交易、安排与其有利益关系，则在通知阐明的范围内，该有关联关系的董事视为作了第十六条规定的披露。

第十八条 董事会应依据本制度的规定，对拟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并应明确告知该关联股东该项关联交易应按照本制度的规定进行表决，对于重大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征求中小股东的意见。

第十九条 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或事项涉及到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时，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可以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可以向董事会阐明其观点，但其不应当就该议案或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为交易对方；
-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三）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
- （四）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见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 （五）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见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 （六）证券监管机构、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或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第二十条 董事会对与董事有关联关系的议案或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如果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会不足三人时，公司应当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

第二十二条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董事应亲自出席或委托其它董事代为出席，但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和权限、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

（三）关联方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电费	市场价	1,555,626.62	1,676,143.92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水费	市场价	45,702.50	23,082.10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6,700,239.64	-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255,524.93	-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电费	市场价	166,551.80	-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29,128,010.20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177,777.78

（3）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向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租用厂房及办公楼，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厂房 9256.5 m ² 及办公楼 1000 m ²	1,410,780.00	210,000.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说明	2015-12-31 余额	2014-12-31 余额
华永芬	资金垫付	1,268,805.93	1,700,000.00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资金垫付	0.00	850,000.00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按各月实际占用资金额 结息	0.00	29,801,781.07
利息结算		支付 2015 年利息	支付 2014 年利息
华永芬		0.00	0.00
无锡市润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0.00	0.00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 算资金占用费用	1,859,100.00	495,000.00

由于公司经营需要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在 2014 年关联公司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在公司运营过程中为公司垫付较多款项，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金结清，不再存在占用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本金情形，应支付的 2015 年的利息 1,859,100.00 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支付完毕。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占用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费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不存在对关联方资金的占用情形。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存在的关联担保情形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永芬夫妇、无锡兴达钧杰物流有限公司、兴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0.17	2014.10.16	是
	5,000,000.00	2013.9.18	2014.9.17	是
	5,000,000.00	2014.1.6	2015.1.5	是
	5,000,000.00	2014.9.18	2015.9.17	是
	5,000,000.00	2014.10.10	2015.10.9	是
	5,000,000.00	2014.12.11	2015.12.10	是
	5,000,000.00	2015.9.6	2016.1.5	是
	5,000,000.00	2015.9.8	2016.1.7	是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5,000,000.00	2015.6.25	2016.4.25	是

华永芬、江苏申凯包装 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永芬	15,000,000.00	2015.9.23	2016.9.22	否

注：1、江苏申凯包装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客户为非关联方，由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的担保方为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华永芬、江苏申凯包装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方，为保持披露的完整性将三方全部列示。2、以上担保除 2015 年 9 月 23 日华永芬担保的 1500 万元外，其他借款均以结清，担保合同履行完毕。

（3）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转让固定资产		5,064,080.00
	转让在建工程		580,537.62

2014 年公司收购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共挤吹塑机组、吹膜生产线、电脑、空调等固定资产及尚未完工的 2 台套袋机。江苏公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转让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进行了评估，出具了编号为苏公勤评报字（2014）第 011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设备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5,064,080.00 元人民币，在建工程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580,537.62 元人民币，共计 5,644,617.62 人民币。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 日还清对关联方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 2015 年借款的利息费用、安保费用、房租。同日，还清向关联方华永芬的资金拆入款。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不存在对关联方资金的占用情形。

十、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11 月 23 日无锡普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锡普评报字（2015）第 53 号”《无锡太平洋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实施企业改制设计的净资产价值

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评估结论：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账面价值 14,449.42 万元，评估价值 14,734.34 万元，评估增值 284.92 万元，增值率 1.97%。

负债账面价值 8,911.12 万元，评估价值 8,911.12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 5,538.3 万元，评估价值 5,823.21 万元，评估增值 284.91 万元，增值率 5.14%。

除上述资产评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行为。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母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

意见的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不变。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
住所：	无锡新区江溪街道坊前锡义路 88 号第八幢车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
实缴资本：	210.872122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华永芬
成立日期：	2013 年 07 月 02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膜、塑料包装材料的生产；从事上述产品、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注册号：	320213400000888
主营业务	生产高、中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膜

（二）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	225.00	75.00	货币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股份有限公司			
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75.00	25.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15 年度营业收入	2015 年度净利润
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	21,638,298.43	12,103,334.85	5,461,793.81	595,374.13

无锡百瑞薄膜有限公司为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注册地香港的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7 月 2 日成立的合资子公司。公司一般经营项目：高阻隔性多层共挤新型复合袋、复合膜、塑料包装材料的生产；从事上述产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许可经营项目：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注册资本为 300 万美元，无锡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其 75% 的股份，中盈集团控股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 25% 的股份，公司目前实缴资本 210.872122 万美元。

十四、公司近两年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12,123,385.19	135,857,952.49
营业成本（元）	176,780,531.91	115,864,983.48
净利润（元）	8,249,940.32	2,557,296.03
毛利率	16.66%	14.72%
销售净利率	3.89%	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5%	9.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6	0.09
-----------	------	------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式均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执行，其中有限公司阶段每股收益的股本数以其整体变更前的注册资本金额计算。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14.72%、16.66%，呈稳中有升趋势。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体现在高阻隔共挤膜、中阻隔共挤膜、复合袋及PE袋。2014年12月公司收购了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的复合袋生产设备和PE袋生产设备开始了复合袋和PE袋的生产，完成收购业务后复合袋、PE袋销售量增长幅度较大。同时拥有较高毛利率的高阻隔共挤膜和复合袋产销量大幅增长，提高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公司的产品售价降幅较原材料降幅时间滞后，公司面对原材料价格不断下跌的形势，采用与主要客户对半让利的优惠政策，一方面有效地维护了大客户关系，另一方面也对降本增效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率呈大幅上升趋势，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化较大，主要系2015年公司高毛利产品高阻隔共挤膜和复合袋的对外营销收入占比提高，对净利润及加权净资产收益率贡献较大。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3.62%	63.43%
流动比率（倍）	1.24	1.23
速动比率（倍）	0.96	0.84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基本维持在同行业平均水平上，2014年末和2015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3.43%、63.62%。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时期，对资金需求量较大，又因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赖对外借款来满足业务运转资金需求。由于高毛利产品的产销比例扩大，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变强，且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正在改善，对债务的偿还能力变强。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的流动比例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23、1.24和0.84、0.96，作为生产型企业，公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该两项指标符合同行

业平均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获得了明显的改善，尤其 2015 年末速动比率接近于 1，货币资金周转能覆盖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营运资金，因此偿债能力提升较快。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02	6.22
存货周转率（次）	8.61	9.75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度公司业务量增加，国内的客户汇款速度较慢，部分时段应收账款催讨不及时以及部分合同对账期的约定时间变长导致。报告期内，公司随着业务量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呈整体上升趋势，在预期的未来期间随着营业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加大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以营业成本为基础的存货周转率较为平稳，周转速度较快，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5,916.21	-15,053,86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8,887.37	-1,126,779.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175.72	16,361,365.1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044.20	134,221.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40,248.76	314,939.49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有较大的波动，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当期应收账款数额较大，期末回款不及时所致，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是公司上期应收账款回款增加及当期营业收入增加且应收账款回款及时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 2015 年度公司收购无锡太平洋包

装厂机械设备及在建工程共支付了5,707,805.77元,由于公司扩大规模购入其他生产设备,导致报告期内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增加较多。

2014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是因为当期股东增资2,000万元并从银行获得了2,000万元的借款。2015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较小,主要是因为当期偿还到期借款数额较大所致。

2015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结余较多,准备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贷款。

(五) 与同行业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2015年三 季度	资产负债 率(%)	流动 比率	速动 比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毛利率 (%)	净利润 率(%)	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王子新材	16.38	5.23	4.6	2.02	18.66	5.50	3.82
佛塑科技	58.13	1.41	0.67	10.86	18.18	3.49	1.82
国风塑业	26.90	2.03	1.68	6.57	8.39	-2.29	-1.27
金达科技 ¹	51.05	1.02	0.71	3.31	15.63	3.98	7.04
永新股份	19.16	3.51	2.82	5.67	20.19	9.8	8.11
平均数	34.32	2.64	2.10	5.69	16.21	4.10	3.90
太平洋	63.62	1.24	0.96	5.02	16.66	3.89	15.15
2014年度	资产负债 率(%)	流动 比率	速动 比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毛利率 (%)	净利润 率(%)	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王子新材	22.61	3.62	3.14	2.83	18.64	6.88	7.41
佛塑科技	57.03	1.69	0.71	12.47	16.16	4.09	4.09
国风塑业	27.52	2.23	1.89	6.86	8.89	0.48	0.51
金达科技	74.90	0.64	0.43	5.31	13.93	2.48	14.62
永新股份	20.62	3.38	2.63	6.08	18.84	9.2	10.45
平均数	40.54	1.99	1.76	6.71	15.29	4.63	7.42
太平洋	63.43	1.23	0.84	6.22	14.72	1.88	9.75

2014年、2015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相比较,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系公司发展初期,设备资产投入比较大,净资产规模较小,银行借款较多。

2014年、2015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平均水平相比处于中等水平,2015年较2014年该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销售收入规模上升幅度较大,部分客户合同账期较长所致。

¹ 金达科技为新三板公司,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尚未披露2015年年报,所引用2015年数据为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的数据。

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在同行业公司中处于中等水平，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的毛利率有所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4 年 12 月公司收购了无锡市太平洋包装厂的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生产设备和 PE 袋生产设备开始了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和 PE 袋的生产，完成收购业务后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PE 袋销售量增长幅度较大。同时拥有较高毛利率的高阻隔共挤膜和三合一纸塑复合包装袋产销量大幅增长，推高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

2014 年公司的净利润率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偏低水平，2015 年净利润大幅增加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较大，且毛利率较高的产品产销量增加幅度较大，增加了净利润率。2014 年及 2015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 2015 年的净利润较 2014 年大幅增加。

十五、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说明书签署之日，华永芬直接持有公司 3,180.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3.60%，并且华永芬为公司股东润明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能通过润明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1,200.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4.00%，因而华永芬实际控制了公司 87.60%股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规定，华永芬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实施控制。虽然公司基本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管人员任免的情形，但华永芬凭借其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仍然能够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可能给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起三会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专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正常运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公司内部各治理机构的权力制衡机制逐步完善，各项专门管理制度按章执行。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环节不尽完善导致的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管理层及有关岗位员工将通过对公司治理有关知识、法律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学习，结合工作实践，不断加强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理解，逐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公司治理风险。

（三）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我国是塑料产品包装大国，行业发展取决于全球塑料包装产品需求的景气程度，而消费需求与宏观经济高度相关，如果全球经济下滑或者贸易政策恶化，可能导致我国对塑料包装产品的需求下降，由于我国塑料薄膜制造行业集中度较高，进而可能对塑料薄膜生产行业产生影响。

（四）劳动力成本逐年上升的风险

我国作为全球制造大国的地位主要得益于农村劳动力转移所带来的低劳动力成本优势。近年来，劳动力供求的结构性矛盾及老龄化加速导致劳动力成本进入上升通道，“民工荒”背景下，各地尤其是沿海地区上调工资标准的频率及幅度逐渐增大，我国制造业的劳动力成本优势正逐渐消失。

塑料薄膜制造行业，从要素投入比重来看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加之生产人员具有流动性，未来，劳动力成本仍是影响公司业绩的重要因素之一。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颗粒状聚乙烯和聚酰胺等基础石化原料，基础石化原料为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公司作为石化原料下游的加工制造企业，原材料采购价格是影响成本、利润的重要因素，在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变的假设下，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引起公司利润水平的反向变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因此，作为包装材料加工制造企业，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六）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国外销售额占比很大，由于汇率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扩大，人民币升值将对公司出口业务具有一定负面影响，如果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规避或降低该负面影响，将会影响公司的出口业务，从而

影响公司的业绩。

（七）公司的股东润明投资面临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被撤销的风险

2016年1月15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向润明投资出具《私募投资基金人备案证明》，润明投资依法履行了备案手续。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编号：P1030141。

另外，依据2016年2月5日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已登记满12个月且尚未备案首只私募基金产品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在2016年5月1日前仍未备案私募基金产品的，中国基金业协会将注销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润明投资已登记满12个月但尚未备案首只私募基金产品。

润明投资承诺，在2016年5月1日前不计划对外发布任何私募基金产品，不会对外进行募集资金，润明投资将仅作为公司在册持股平台。润明投资在不符合中国基金业协会关于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登记条件的情况下，接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将被撤销的事实。

第五章 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华永芬： 华永芬

葛菊明： 葛菊明

吴刘平： 吴刘平

章晓琴： 章晓琴

章益铭： 章益铭

全体监事（签名）：

许俊杰： 许俊杰

章国宝： 章国宝

顾晓林： 顾晓林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华永芬： 华永芬

吴刘平： 吴刘平

葛菊明： 葛菊明

陆 艳： 陆 艳

无锡市太平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6年3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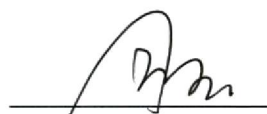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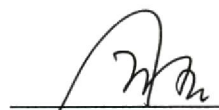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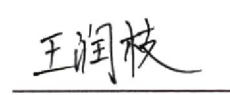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贾绍君

项目负责人：


周 佳

项目小组成员：


周 佳
胡尚伟
王润枝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6 年 3 月 21 日

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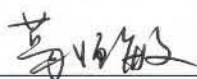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高志青

经办律师：



葛恒敏



邹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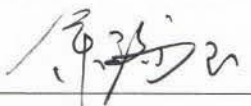
北京大成（无锡）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6年3月21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余瑞玉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敏杰



张利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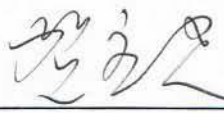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2016年3月21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贺应建

签字注册评估师：  

 
史晓华

无锡普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2016年 3月21日

第六章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